

公司代码：603020

公司简称：爱普股份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魏中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林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8,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待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具体详见本报告“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有关章节。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报告	指	2017 年年度报告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爱普香料、爱普股份、发行人	指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期	指	2017 年度，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6 年度，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	指	2017 年 1 月 1 日
期末	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普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Apple Flavor & Fragrance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pple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魏中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葛文斌	孔史杰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
电话	86-21-66523100	86-21-66523100
传真	86-21-66523212	86-21-66523212
电子信箱	gewenbin@cnaff.com	kongshijie@cnaff.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33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809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6
公司网址	http://www.cnaff.com
电子信箱	kongshijie@cnaff.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733号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普股份	603020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文新报业大厦25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洁珺、赵彧非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延安中路789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谭轶铭、郭厚猛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5年3月25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324,920,563.04	2,281,364,278.60	1.91	1,830,992,73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71,261.77	190,828,507.99	-24.45	178,434,81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513,195.45	180,680,384.15	-26.66	164,966,188.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292.81	157,512,556.23	-70.10	188,079,404.36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98,604,677.45	1,828,766,522.52	3.82	1,764,920,186.03
总资产	2,204,982,772.80	2,143,183,207.39	2.88	2,051,910,820.4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05	0.5963	-24.45	0.59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05	0.5963	-24.45	0.59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41	0.5646	-26.66	0.54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4	10.68	减少2.94个百分点	11.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1	10.12	减少3.01个百分点	10.9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食品配料供应商改变结算方式导致采购付款大幅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85,930,140.80	607,567,695.87	570,158,730.04	561,263,99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92,547.69	53,834,224.89	42,404,047.19	11,540,44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854,742.01	52,494,398.86	35,840,233.87	8,323,820.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00,838.06	-21,786,668.89	125,255,293.24	73,835,506.5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23.78		-794,320.80	-69,614.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21,216.08		14,346,062.00	16,960,31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847.23		-760,523.33	-502,78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03,639.16		-254,089.09	-43,349.40
所得税影响额	-3,180,287.15		-2,389,004.94	-2,875,937.30
合计	11,658,066.32		10,148,123.84	13,468,627.22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香料、香精和食品配料的研究、制造和销售。

主要产品包括：香料（含合成香料和天然香料）、香精（含食用香精和日用香精）和工业巧克力（主要包括冷冻饮品用巧克力和烘焙用巧克力），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卷烟、日化等多个领域；同时经销国际知名品牌的黄油、奶酪、淡奶油、巧克力、可可、水果制品等食品配料，向下游客户提供“食用香精+食品配料”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其中，香料香精的研发、制造及应用技术是公司的核心和竞争优势的集中体现。公司拥有先进的香气剖析和再生系统、完备的香料谱库、领先的创新科技、稳定的高品质产品和全方位的技术解决方案，使得公司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香料香精业务。未来，公司食用香精应用技术的进步，将不断驱动食品配料业务向前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未发生变更。

（二）经营模式

1、香料、香精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香料、香精业务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产”。即以各销售部门的订单为核心，通过制造管理系统衔接销售、制造和采购，组织制造和原料采购计划，按时、保质、保量完成销售订单。

（1）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经销+直销”相结合的模式：即在全国重要城市设立销售子公司，一方面对重要的客户采取专人直销服务（直销），另一方面对当地或周边地区的小规模客户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即公司采取买断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再由其对外销售（经销）。因香精产品为个性化定制产品，故以直销为主。

通常情况下，公司与主要客户、经销商签订年度《供货合同》或《购销合同》等，约定产品的质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等，在合同有效期内由客户按需向公司发出具体订单，并约定具体包装规格、数量、交货日期等。

（2）制造模式

根据香料、香精产品“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公司制造部门采用了“柔性制造模式”。

制造管理系统根据订单的要求安排制造任务，再根据制造任务或生产环境的变化快速而灵活地调整人员、设备和原物料进行制造。

(3) 采购模式

在香料、香精的原料采购过程中，采购部门是决策机构并向事业部总经理负责，财务部门进行充分监督，品管部门对购入原料的质量予以全过程监控；在采购中按“多途径、少环节、货比三家，适时、适量、适价”原则保证原物料供给；同时，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原物料的采购遵循“验证合格方可入库”的原则，严格控制原物料质量。

2、食品配料业务经营模式

公司食品配料业务的经营模式为：“以销定购”，“以销定产”。

(1) 销售模式

食品配料业务同样采取“经销+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致力于向下游客户提供“食用香精+食品配料”的一站式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食品配料应用方案及产品设计是公司食品配料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经销”可以增加公司产品的辐射度，扩大市场占有率；“直销”可以针对重要客户进行产品开发和业务渗透，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通过导入产品组合和“食用香精+食品配料”一体化服务，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全方位认知，建立战略伙伴关系。拓展并稳定提升相关产品在香料、香精和食品配料市场的占有率。

(2) 制造模式

公司食品配料业务的制造目前只有工业巧克力。

根据工业巧克力“品种少，批量大”的特点，采用大规模智能化的流水线生产定制化的产品，以实现高效率低成本的规模化生产。

(3) 采购模式

公司经销的食品配料以进口产品为主。公司与全球知名企业建立战略伙伴关系，向其采购食品配料，根据对上下游厂商的调查及对市场的判断，依据销售计划提前 3 个月制定采购计划，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并锁定从海外采购的食品配料的价格，以减少汇兑风险；国产的以及直接在国内设立中央仓库的进口食品配料是根据客户需求向供应商即时采购，供应商基本都是行业龙头企业。公司制定采购计划，并根据国家食品安全标准严格审核商品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变更。

(三)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香料、香精和食品配料领域的发展，依托自身在技术研发、产品质量、种类和结构、营销网络和服务水平等方面的优势，取得客户的充分信任。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全面推进企业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继续保持并努力提升细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从而实现销售收入的稳步提升。

（四）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

全球香料、香精及食品配料市场已处于成熟期，而国内市场则处于成长期。

（五）周期性特点

香料、香精及食品配料行业的周期性不明显。主要是随着宏观经济周期、居民可支配收入水平以及下游行业的波动而波动。而下游食品行业、日化行业及烟草行业都是抗周期性行业。

（六）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企业发展、社会责任、员工幸福、客户满意”的企业宗旨，“管理科学、技术先进、产品优质、诚信高效”的质量方针及“安全和环保、创意和创新”的产品开发主题，不断加大人才、研发和设备投入。

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已逐步成长为国内香料香精行业知名企业之一，树立了“爱普”品牌在国内香料香精行业、尤其是食用香精领域中的领先地位。2011 年以来，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发布的年度“中国轻工业行业十强企业”排名中，均名列前茅。近年来，公司的食品配料业务也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力求为客户提供更富立体性和综合性的一站式解决方案。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

其中：境外资产 192,976,745.5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8.75%。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香料香精全产业链优势

（1）能够自给生产核心香料

作为香精生产企业的核心原料，香料不能完全依赖市场采购。作为核心竞争能力的体现，公司拥有自己的香料生产基地，能够生产多种合成香料、天然香料，在满足自身下游需求的同时部分对外销售，不但有效保证了香精业务的优势，同时有利于降低成本、提高效益。

（2）香精产品涉及面广、品种齐全

公司目前能够生产食用香精（含食品用香精和烟草用香精）和日用香精。作为国内最大的食品用香精生产企业，公司的食品用香精被广泛应用于乳品、饮料、糖果、烘焙食品、冷饮等领域，及肉制品、休闲食品、宠物食品等领域；烟草用香精涵盖烤烟香精、混合型香精、膨胀烟丝加料

香精和复烤烟叶醇化剂等产品；公司生产的日用香精包括香水类、牙膏类、香皂类、洗衣粉类、膏霜类、彩妆类、香波沐浴露类、蜡烛类、空气清新剂类等多类产品。

(3) 产品质量稳定，安全可靠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操作程序和监控制度，对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出入库进行标签管理，严格的质量保障体系取得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认可，也使公司能够长期稳定发展。

2、专业的食品配料经销优势

公司在国内食品配料经销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 较为完善的销售网络。公司经销网络布局于国内沿海重要港口和部分重点二线城市，可辐射国内大部分地区，便于迅速扩大市场辐射的广度和深度，为上下游客户提供国内市场全覆盖的服务。

(2) 专业的销售团队。公司食品配料业务拥有销售人员、应用技术人员超过 100 名，与食用香精销售人员、调香师等共同组成一支专业的销售团队，可以为下游客户提供除销售之外的产品认知、应用等全方位的服务。

(3) 拥有较为先进的食品冷链物流系统，以保证乳脂制品等的口感和产品安全。

(4) 拥有丰富的食品配料运作经验，可以协助上游供应商完成国内优质客户甄别、专业化产品选择、细分区域规划等各类市场营销策略服务。

(5) 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便于国际结算和批量化产品吞吐。

3、从食用香精到食品配料的一体化服务优势

公司拥有冷饮、饮料、乳制品、糖果、烘焙食品、休闲食品等专业的应用工程师队伍。对食品制造业有深刻的理解，对食用香精及食品配料具有丰富的应用经验。对于下游客户，公司不仅能推荐合适的食用香精及食品配料，还能与下游客户共同开发产品或直接为下游客户设计产品。

4、技术优势

(1) 强大的研发实力

公司拥有原国家人事部批准设立的“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2010 年首批）创新型企业、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技术中心被认定为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 技术专利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37 项专利，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35 项，国外专利 2 项。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为公司的发展增添了动力。

(3) 合作开发机制

除持续增加投入、加强自主研发之外，公司长期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海洋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中国农业大学、天津科技大学等高校就一些尖端技术及项目进行合作开发，为研发核心技术作好储备。同时，为加快科技成果的转化和人才培养，公司在合作高校内专门设立了奖学金和实验室，为技术项目开发提供资金和设备支持。

5、营销优势

公司在全国主要省市设立子公司，并对重要客户采取专人直销服务，以适应和深化一体化的服务优势。公司始终坚持“服务为先、客户满意”的营销理念，采取销售搭台、技术唱戏、团队服务的营销模式。

6、品牌和客户优势

随着业务不断发展，“爱普”商标连续多年被认定为上海市著名商标，2009年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认定为驰名商标。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与众多国内外知名公司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 年，公司香精业务面临上游原材料供应短缺、价格大幅上涨的压力；同时，食品配料业务也经历了上游主要供应商改变营销模式，导致自制产品成本上升，经销产品毛利下降。

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以产品转型升级为目标，技术进步和技术创新为前提，可持续、可发展为定位的工作思路和工作目标，提质增效、加快构建上下游产业布局，充分发挥爱普在品牌及客户群的优势，以产品、技术和服务为载体，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解决方案，全面提升核心竞争力。天然、健康、功能是食品消费升级的趋势，2017 年及未来，公司将紧随这个趋势开发新产品，并投资天然食品配料行业。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了年工业巧克力产能 5,000 吨及 2 万吨的印尼工厂和上海工厂。两工厂产能预计在 2018 年度利用充足。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新的管理体制和激励机制，推进和深化企业信息化管理升级，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打好基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25 亿元，同比增长 1.9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 亿元，同比下降 24.45%。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324,920,563.04	2,281,364,278.60	1.91
营业成本	1,880,984,797.66	1,798,754,133.39	4.57
销售费用	132,062,852.10	124,290,740.16	6.25
管理费用	144,767,717.87	136,628,333.47	5.96
财务费用	-28,881,616.81	-16,399,563.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292.81	157,512,556.23	-7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01,638.33	161,515,752.5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77,562.60	-122,710,443.50	不适用
研发支出	20,313,061.97	20,499,859.59	-0.9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额 32,774.58 万元，占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4.1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香精香料制造	625,585,796.29	365,210,436.82	41.62	5.70	10.68	减少 2.63 个百分点
食品配料贸易	1,675,255,207.12	1,504,112,561.80	10.22	0.42	3.11	减少 2.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香精	513,123,998.60	288,382,942.40	43.80	2.73	6.74	减少 2.11 个百分点
香料	112,461,797.69	76,827,494.42	31.69	21.72	28.51	减少 3.61 个百分点
食品配料	1,675,255,207.12	1,504,112,561.80	10.22	0.42	3.11	减少 2.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2,174,950,227.26	1,769,019,690.97	18.66	-0.90	1.92	减少 2.25 个百分点
其他国家或地区	125,890,776.15	100,303,307.65	20.33	92.47	88.97	增加 1.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香精香料制造	主营业务成本	365,210,436.82	19.42	329,965,547.96	18.34	10.68	无
食品配料贸易	主营业务成本	1,504,112,561.80	79.96	1,458,746,462.21	81.10	3.11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香精	主营业务成本	288,382,942.40	15.33	270,184,545.96	15.02	6.74	无
香料	主营业务成本	76,827,494.42	4.08	59,781,002.00	3.32	28.51	无
食品配料	主营业务成本	1,504,112,561.80	79.96	1,458,746,462.21	81.10	3.11	无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额 32,774.58 万元，占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14.10%；其中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0 %。

其他说明

香精香料业务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46.29 万元，占该业务年度采购总额 20.39%；配料业务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6,375.92 万元，占该业务年度采购总额 79.89%。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132,062,852.10	124,290,740.16	6.25
管理费用	144,767,717.87	136,628,333.47	5.96
财务费用	-28,881,616.81	-16,399,563.66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38,169,861.23	50,799,766.10	-24.86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313,061.97
研发投入合计	20,313,061.9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8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4.88%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292.81	157,512,556.23	-7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01,638.33	161,515,752.5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77,562.60	-122,710,443.50	不适用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760,140.05	3,241,527.95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836,048.17	199,559,393.19	不适用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7,125,380.10	0.32	4,798,844.00	0.22	48.48%	主要系公司部分食品配料客户账期内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320,136,635.37	14.52	246,051,821.55	11.48	30.11%	主要系公司部分食品配料大客户账期内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75,464,608.02	3.42	37,477,575.80	1.75	101.36%	主要系公司食品配料供应商改变结算方式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3,024,636.46	0.59	283,883,899.14	13.25	-95.41%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719,417.78	3.98	9,614,619.02	0.45	812.35%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预付增资款所致。
短期借款	16,335,500.00	0.74	1,000,000.00	0.05	1,533.55%	主要系子公司向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预收款项	19,283,044.49	0.87	47,714,236.98	2.23	-59.59%	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一节、七、48 “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三)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香料、香精

香料是一种能被嗅觉嗅出香气或被味觉尝出香味的物质，通常为单一物质。香精通常为复杂混合物，是多种香料的复合体。目前，世界上香料品种约有 7000 种，其中合成香料约 6000 多种，天然香料（国际市场有名录的）约 500 种。作为香料和相应辅料构成的复杂混合物，香精的品种数量则更为庞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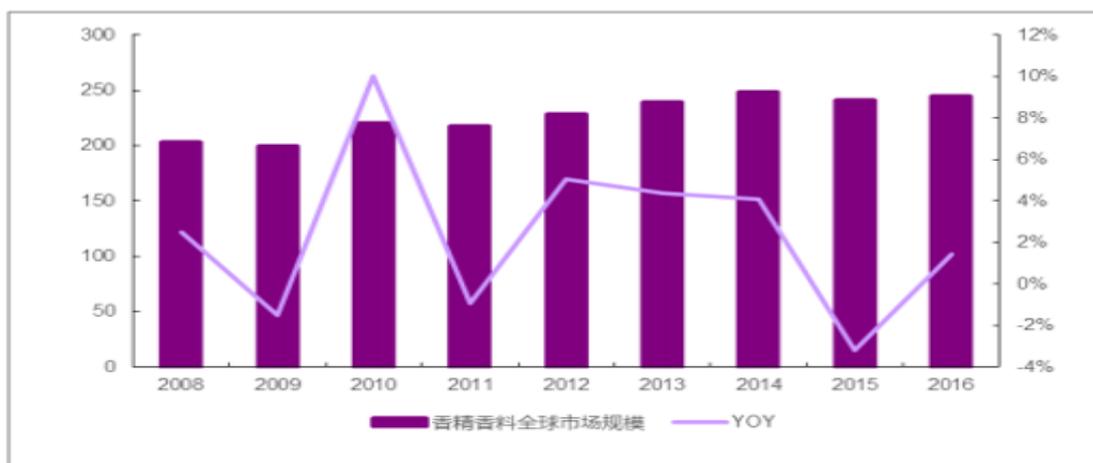
香精在单个终端产品上的使用量有严格的限制，通常的加香产品中的使用量（重量%）在 0.01%-3%之间。例如 1 公斤香精可用于生产 500 公斤糖果、饼干，或 1,500 瓶汽水，或 20,000 包香烟，或 67 公斤牙膏，或 100 公斤香皂等。

(1) 全球市场

中国是最早使用食品香料的国家之一，但现代香料香精工业起源于欧洲，目前，欧洲、美国、日本已成为世界上最先进的香料香精工业中心，并以香精为龙头产品带动天然香料和合成香料的发展。在全球香料香精市场规模中，香料约占 1/3，香精约占 2/3（其中食用香精和日用香精约占 50%）。通过控制关键香料的品种、技术来保持其领先地位并获得垄断利润，已成为国际香料香精大公司的普遍做法。

近年来，全球香料香精市场规模低速平稳增长。根据 Leffingwell & Associates 的统计数据，全球香料香精市场 2006 年的市场规模为 180 亿美元，2016 年达到 244.5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3.11%。预计 2016 年至 2020 年，年复合增长率为 3.9%，2020 年全球香料香精市场规模可达 263 亿美元。

全球香料香精市场规模（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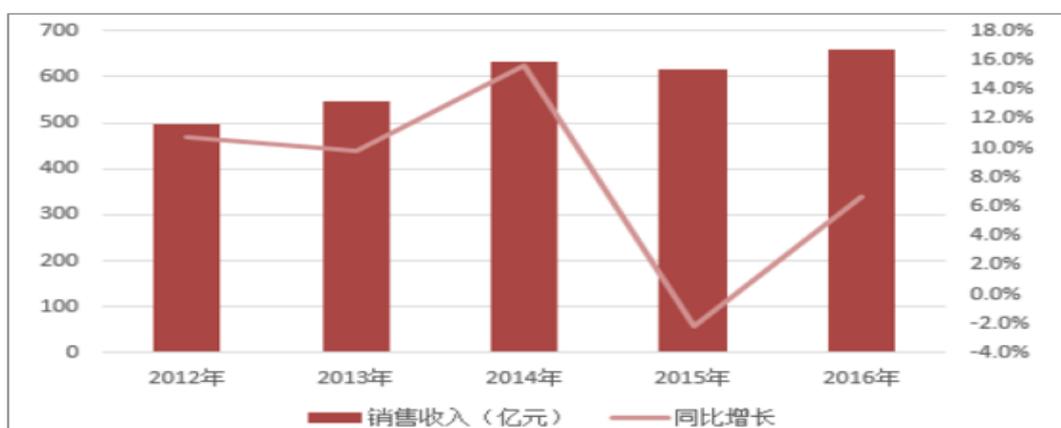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Leffingwell & Associates

(2) 国内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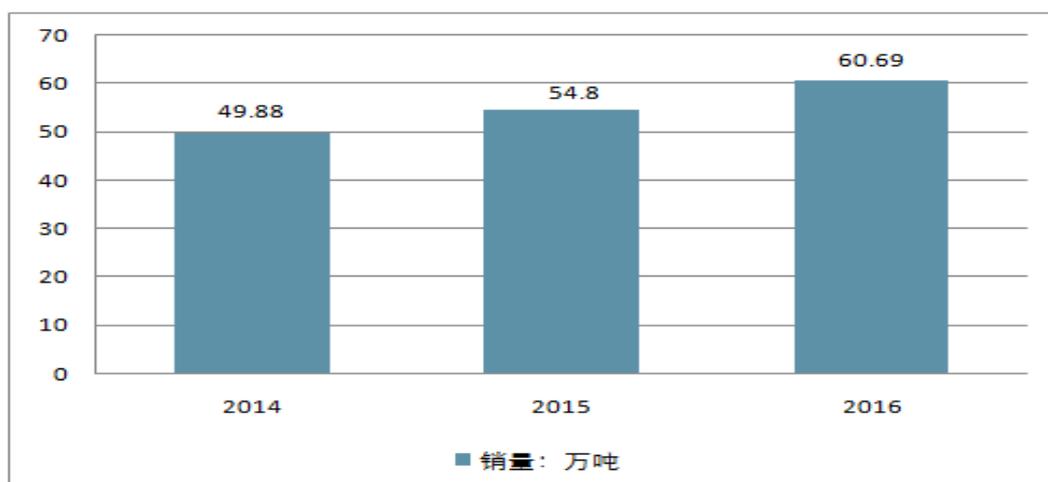
在发展中国家和地区中，中国系少数能在香料香精生产上与发达国家相抗衡的国家之一，全球主要香料香精公司均已来华投资建厂，有的公司在中国多处建厂，这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中国香料香精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合成香料市场为例，我国部分大宗合成香料产品已在国际市场上占有重要地位，香兰素和乙基香兰素的出口量已占全球供应量的 50%以上，麦芽酚和乙基麦芽酚也已占据大部分国际市场，合成樟脑、洋茉莉醛、复盆子酮、苯乙醇、香豆素、合成檀香等香料品种的出口比例也很大。

我国香料香精市场规模（含贸易）从 2012 年的 497.39 亿元增长至 2016 年的 658.68 亿元，年均增长率为 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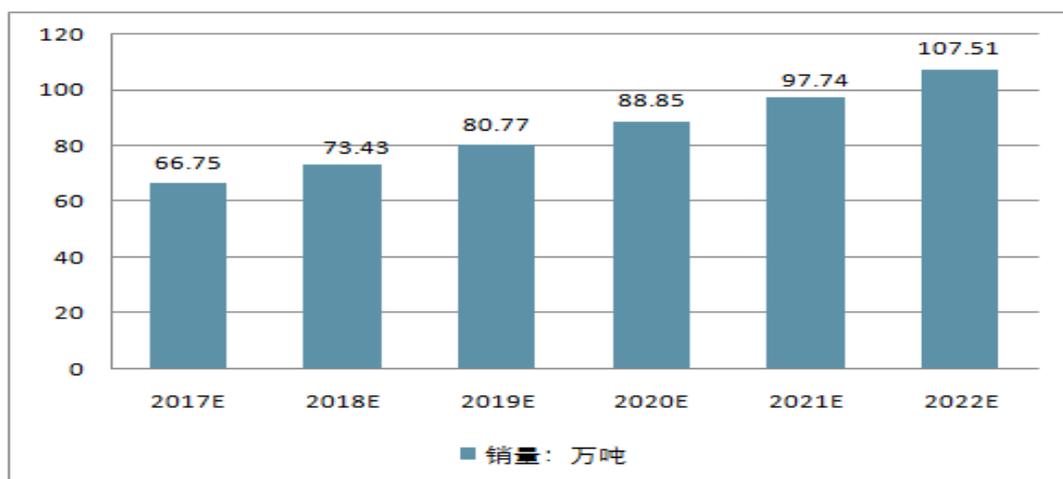
中国香料香精市场规模（亿元）



中国香料香精市场销量（万吨）



中国香料香精市场销量预测（万吨）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香精有“工业味精”之称，具有独特和不可替代的作用，被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行业、日化行业、烟草行业、制药行业、纺织行业、皮革行业等众多行业。在我国，香料香精行业带动了下游行业约 10 万亿元的产值。

近年来，国民经济的飞速发展及国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有效带动了国内食品、饮料、日化等快速消费品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市场消费需求从早期的“温饱型”向追求时尚与新颖口味的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迅速转变。在终端市场，消费者更倾向于绿色健康的消费品，对消费品质提出更高的要求，“天然、绿色”的产品及原料将更受欢迎。

2、食品配料

用于食品加工的原材料可分为食品主料、食品配料和食品添加剂三大类，其中食品配料是指经深加工过的、在食品中用量较小的食品原料，与食品主料相比使用量相对较小，是公认的、安全的可食用物质，具有改善食品品质和提高加工性能的作用。食品配料与食品添加剂不同，食品添加剂在食品工业中的应用有严格的范围和用量要求，而食品配料则没有使用范围和使用量的限制，可按照终端产品需要自由选择使用；因此与食品添加剂相比，食品配料的使用量较大，在食品及餐饮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如方便食品、火锅底料、酱卤肉制品、速冻食品、烘烤食品、膨化食品、休闲食品、肉制品等等。

公司经营的食品配料主要包括两大类：乳脂制品（黄油、奶酪、稀奶油）和可可及巧克力制品等。其中，乳脂制品能为焙烤产品带来更丰富、更高品质的效果，其在国内高端焙烤客户中被日益广泛地使用；可可及巧克力制品在焙烤产品、休闲食品、糖果、冰淇淋、固体饮料中已有长期应用，但我国与发达国家之间的消费差距仍然明显，应用前景十分广阔。

近年来，国内食品饮料行业呈现持续增长，但增速放缓的态势，年均增长率已下降到 5%-10% 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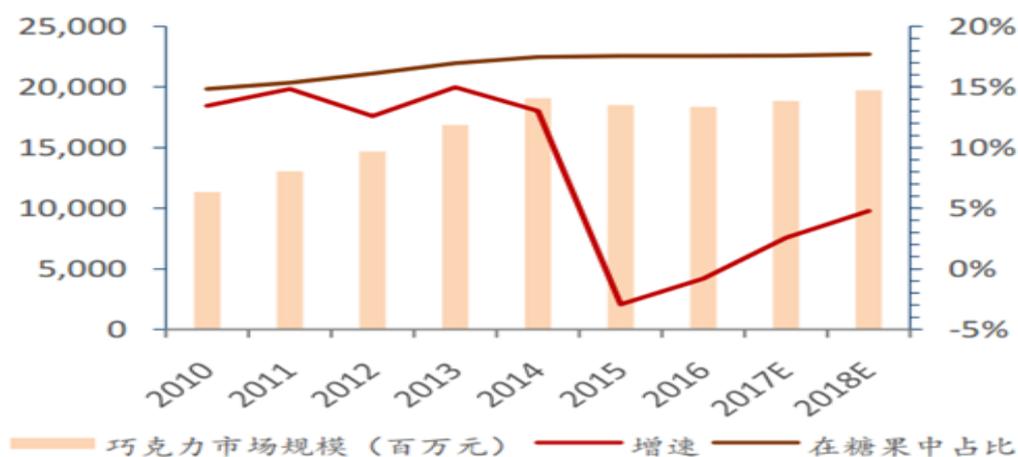
(1) 巧克力

受可可资源的有限性、人均收入的上升、人们对优质、健康巧克力的旺盛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巧克力行业仍将持续发展，巧克力生产企业仍将维持较为稳定的利润水平。

从国内市场来看，目前中国人均消费巧克力不及西方发达国家年人均消费量的 1%，市场潜力巨大。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国内市场对巧克力的消费需求日益增长，2014 年以前，国内巧克力市场连续 10 多年以年均 10%-15% 的增长率迅猛发展。但从 2015 年开始，随着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国内巧克力的市场规模也有所下降，2015 年、2016 年连续两年下滑，增长率分别为-3%和-1%。2016 年国内巧克力市场规模为 184 亿元，未来数年将保持个位数缓慢复苏。

中国巧克力市场规模及在糖果中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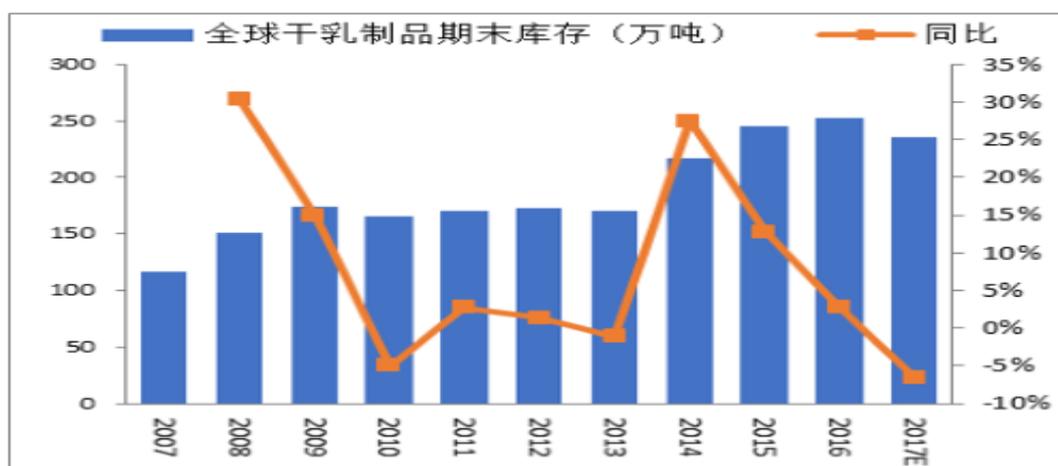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公司生产、研发并销售工业巧克力，自有产能 3.5 万吨，并同时经销国际知名品牌巧克力，产品主要供应给冷冻饮品企业和烘焙企业。

(2) 乳制品

2014 年由于供给过剩，全球原奶市场进入调整期。主要乳制品出口国欧盟、美国、新西兰的奶牛数量停止增长，甚至在 2016 年出现小幅下滑。在调整期中，全球干乳制品（黄油、奶酪、全脂奶粉、脱脂奶粉）库存量逐渐改善，增速明显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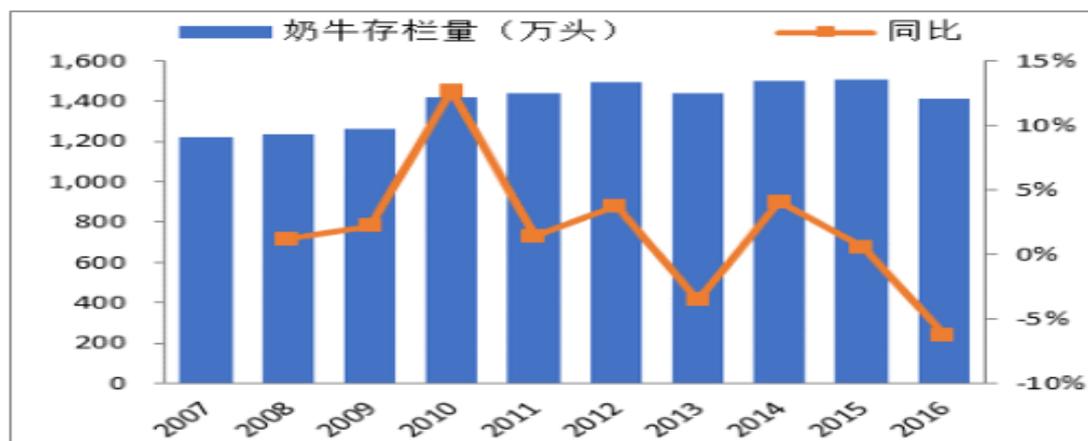
2017 年调整完成后，奶牛数量小幅回升。受益于供需失衡好转，2017 年欧盟、美国、新西兰的原奶价格均出现明显回升。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我国奶业从 2014 年下半年开始进入调整期，根据统计局与奶业年鉴数据，2015 年奶牛存栏量与牛奶产量增速下滑到 1% 以内，2016 年出现下降，进入去产能阶段。

中国奶牛存栏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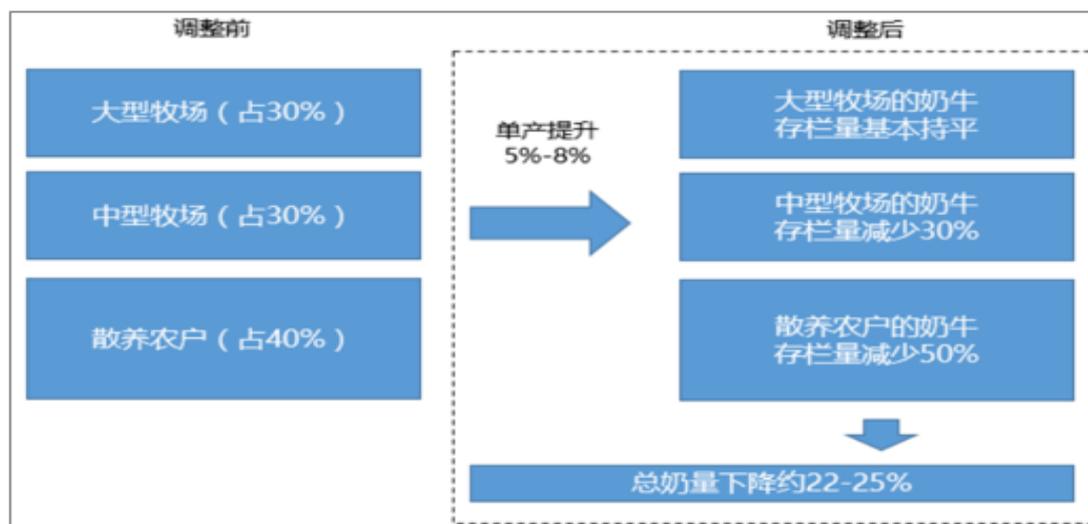


中国原奶产量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经历 2014 年下半年-2017 年上游去产能后，预计我国原奶总供给量减少 20%，供需关系反转。2014 年上半年进入调整前，我国规模化牧场奶牛存栏量达到总量的 60%（其中大型和中型各占一半），农户散养奶牛的存栏量占 40%。经过三年的调整后，预计农户散养的奶牛存栏量减少 50%，中型牧场的奶牛存栏量减少 30%，大型牧场基本持平。总存栏量减少约 30%，叠加单产提升 5%-8%，预计原奶总供给减少 22%-25%。



数据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在供给减少，需求端并未出现明显收缩的情况下，我国原奶供大于求的局面已彻底转变。2017年下半年开始，国内主产区生鲜乳价格出现上升趋势。

目前我国一二线城市的人均乳制品消费量相对饱和，一线城市已接近发达国家水平，但三四线城市及农村市场还有巨大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5年我国农村人均奶类消费量为6.3kg，约为城镇人均消费量的1/3，具备较大的提升空间。且近年来受益于城镇化推进，农村收入水平提升，农村人均奶类消费量增长快于城镇。我们认为未来农村的人均奶类消费量将快速增长靠拢城镇水平，同理三四线城市的人均消费量也将靠拢一二线城市，下线城市与农村市场将为乳制品行业发展贡献主要的增量。

(3) 奶酪

2015年以来，乳制品消费升级显现，消费选择从基础产品向高端产品转移。奶酪是目前国内景气度最高的乳制品细分子品类。

根据牛奶消费三阶段理论，各国牛奶消费过程基本上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奶粉阶段。在这个阶段，奶牛养殖及乳品加工企业在远离城市的牧区，而且保鲜技术不发达，企业只能把牛奶制成奶粉或炼乳后再运往城市供人们消费。第二阶段是液态奶阶段。科学技术的发展使得人们发现牛奶变质是由微生物引起的，由此开发出灭菌技术及保鲜材料，乳品企业可以把经过灭菌处理的牛奶直接运往城市。第三阶段是奶酪、奶油阶段。随着科学技术的进一步发展和工业化深入，以及人们的生活水平提高，人们开始研究如何享受生活，不再满足于直接饮用含水量大的牛奶，开始消费奶酪、奶油等高端乳制品。

世界上约三分之二的人不能消化吸收乳糖，其中又以亚洲人和非洲人居多。奶酪经过发酵，其中的乳糖几乎全部被分解，乳糖不耐受人群可以放心食用奶酪。因此，奶酪是非常适合亚洲人

食用的乳制品。随着中国人民收入增加,购买力水平不断提高,年轻一代尤其是 90 后消费的崛起,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开始了解并接受奶酪这种高端乳制品。中国将快速进入牛奶消费的第三阶段。

中国奶酪进口国家主要为新西兰、澳大利亚、欧盟和美国,其中新西兰奶酪进口占据了进口市场的近半份额。但是从进口价格来看,新西兰、澳大利亚和美国的进口奶酪均价低于法国和意大利的进口奶酪。

各主要进口国的占比及主要奶酪品种

NO	国别	2016年占比	最主要产品
1	新西兰	52.60%	马苏里拉, 奶油芝士, 切达奶酪, 再制奶酪片/碎
2	澳大利亚	20.55%	奶油芝士, 马苏里拉块, 再制芝士片, 再制芝士碎
3	美国	9.22%	奶油芝士, 马苏里拉碎, 零售奶酪
4	法国	3.59%	马苏里拉碎, 再制奶酪, 马苏里拉块
5	丹麦	3.19%	马苏里拉碎, 蓝纹奶酪
6	意大利	2.66%	马斯卡波尼奶酪, 帕马森奶酪
7	德国	2.53%	马苏里拉块, 再制芝士片
8	乌拉圭	1.65%	马苏里拉块
9	其他国家	4.01%	

数据来源: 中国产业信息网

目前, 中国奶酪市场总体容量近 15 万吨, 其中 2/3 靠进口, 销售额约 50 亿元人民币。中国奶酪市场按照 15%-20% 的增长速度计算, 到 2020 年中国奶酪市场容量将达到 25 万吨, 销售额超过 80 亿元。

(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全称	主要产品 及服务	持股 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爱普植物 科技有限公司	香精香料	100%	13,000	15,490.03	11,381.45	17,892.39	177.61
上海凯信生物 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服务	100%	2,000	3,065.10	2,850.55	1,078.48	565.74
爱普香料(美 国)有限公司	香精香料	100%	200 万美元	1,432.74	1,189.29	4,127.30	152.33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香精香料	95%	1,500	4,086.29	2,804.13	7,353.29	785.47
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	生物资产	100%	1,500	770.21	491.41	40.96	-280.51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食品配料	100%	20,000	44,312.16	36,907.85	134,854.17	4,253.95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研发	51%	150	178.71	175.01	132.04	11.81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香精、食品配料	51%	2,000	9,515.52	2,839.01	34,164.97	651.64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香精香料	80%	400 万美元	2,552.71	2,369.01	11.18	-185.73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研发	51%	100	59.74	59.35		-40.12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配料	45.652%	2,300	20,810.28	10,175.53	16,003.15	1,058.19
上海乐豪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食品配料	100%	5,000	5,679.20	5,238.74	2,315.55	-66.89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香料、香精行业市场格局和发展趋势

(1) 全球市场

总体来看，全球香料香精市场呈现高度垄断、高额投入的“双高”格局，同时，产业向发展中国家转移、安全与天然理念日益深化也成为不可逆转的趋势。

A、高度垄断

从全球前十大香料香精公司的销售数据来看，1999 年总销售额为 129 亿美元，占全球总销售额的 64.60%；至 2016 年，该比例达到 76.50%。尤其是奇华顿、芬美意、IFF 和德之馨四家公司，近年来合计市场份额均保持在 50%以上。全球香料香精市场呈现高度垄断态势并且短期很难改变。

B、高额研发投入

全球主要香料香精公司十分重视研发投入，每年研发资金投入一般占总销售额的 5-10%，主要将资金集中运用到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上。通过控制关键香料的品种、技术来保持其领先地位并获得垄断利润，已成为国际香料香精大公司的普遍做法。

C、产业不断向发展中国家转移

全球香料香精大公司主要分布在欧洲、美国和日本，由于本土市场日渐饱和，其在本土的销售额仅占 30-50%，其余 50-70%的产品均在境外销售，亚洲、大洋洲和南美洲等第三世界国家和地

区成为主要竞销地区，而中国、东南亚及澳大利亚的香料香精市场成为最具潜力也是竞争最激烈的市场。

与此同时，全球香料香精大公司纷纷实施产品结构调整，将合成香料生产转移至发展中国家或地区，其本土或国外投资的公司则以生产香精为主，目前已基本形成发展中国家和地区提供低端产品和资源性产品、发达国家提供高端产品的市场格局；这些公司还在发展中国家或地区建立与“生产和应用”相关的研发中心，将有关香精的核心研发仍保留在国内，以维持其竞争优势或垄断地位。

D、追求“安全、天然、环保”

香料香精行业是国民经济中食品、日化、烟草、医药、饲料等行业的重要配套产业，随着物质水平逐步提升，消费者对香料香精的要求越来越高。在发达国家，添加合成香精的化妆品已从上世纪末的 50%降到目前的 20%以下。天然香料由于对环境污染小、对人体安全性高而受到市场青睐，同样品质的香料产品，天然提取与化学合成方式的不同，导致前者售价是后者的十倍乃至百倍，各大公司也都更加关注从植（动）物中提取天然香料。

(2) 国内市场

A、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行业集中度低

目前，我国共有香料香精企业 1,000 余家，大多属于中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较低。由于香料香精生产、尤其是香精生产在人才、工艺技术、配方专利等方面的特殊需求，以及国内中小型香精企业在消费前端信息采集、市场研究、原料的使用、基础研究、实验设备等环节投入较少，单一香料香精企业的成长进程缓慢，难以形成核心竞争力。

B、跨国公司进入，行业竞争加剧

世界前十大香料香精公司目前均在国内设厂生产，我国香料香精市场已形成“国内市场、国际化竞争”的局面。这些在中国投资建设的项目均达到世界级水准，为中国香料香精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活力，同时也进一步加剧了国内香料香精市场的竞争。由于国有企业已基本退出本行业，目前国内香料香精市场呈现外资企业和民营企业同台竞技的局面。

C、投入不足、产品创新滞后

在内资香料香精企业中，除少数几家在人才、设备、科研上进行了一定规模的投入外，绝大多数生产企业的投入还相当不足，具有先进的检测分析技术、创新能力强的企业则更少。与此同时，跨国香料香精企业凭借其知名的品牌、雄厚的技术力量、现代化的生产设备、稳定的产品质量和规范的经营理念，发展速度很快，在中国香料香精（特别是香精）中高档产品市场中已成为主角。

D、企业间兼并增加，关系调整

食品工业在欧美发达国家已趋于饱和，相应的企业掀起了兼并的浪潮。如联合利华公司收购百事福公司、卡夫集团收购纳贝斯克公司等等。它们的兼并相应地影响到了其在国内的运作。在

整合的过程中，它们也会考虑整合他们的香料香精供应商，或是加强对供应商的评估，或提出更高的要求。未来将是中国香料香精行业技术水平大提高、资本结构大调整、经营观念大改变的时期。企业之间关系将从简单分化、价格大战、价格联盟的无序或低级竞争状态转变为战略联盟。这种联盟将不再滥用市场力量，而是组成一个资源共享、技术合作、优势互补、强强携手的利益共同体，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大背景下，形成世界范围的有效竞争，这将是中国的香料香精行业的新亮点。

2、国内食品配料行业市场格局和发展趋势

食品配料包括淀粉、食用油脂及油脂替代品、脱水果蔬及肉类、冷冻冷藏食品、乳制品、速溶茶、可可制品等 30 余个类别，基本被纳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中食品饮料行业三大二级子行业，同时也是食品饮料行业的原辅料。

受各地饮食习惯影响，食品配料的种类繁多，且呈现出较强的地域性，许多品牌只能覆盖到各自的区域市场或者细分领域，因此食品配料行业集中度较低。按照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截止 2017 年末，食品饮料行业共有规模以上企业逾 4.2 万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逾 10 万亿元，是一个规模庞大、企业众多、竞争充分的行业。

随着消费者品牌意识的提高，技术的进步、投资增加、行业的兼并收购加剧、行业集中度的提升将成为食品配料行业未来发展趋势。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同时食品配料的消费档次也会逐渐提升。

（1）巧克力

目前，中国生产的巧克力存在品牌少、口味单一；巧克力加工设备选型不当、配套设施不全；产品开发力量薄弱、产品更新换代慢等问题。在整体印象上始终无法摆脱品质口感不尽如人意、只能在低端市场徘徊的尴尬处境。而陆续进入中国市场的国外著名巧克力生产商明显占据了整个巧克力市场的优势局面。

产品价格越来越不是巧克力行业的竞争热点，而精选原料（特别是可可脂和牛奶）、升级设备、提高技术、开发新口感、加强品牌经营，不断缩短与消费者之间的距离成为了新的发展趋势。

（2）乳制品

国内乳制品行业中，国产品牌将保持主导地位。未来 5 年，常温酸奶是新的发力点，乳企纷纷介入并成功解决运输半径问题，产品渠道下沉成功。低糖 0 脂酸奶未来将受欢迎。公司的香精业务也将受益于此。

近五年来，随着政府对乳制品加工市场准入门槛的严格限制及对乳制品质量的全面整顿，品牌知名度高、效益强的乳企所占的市场份额逐渐变大，行业集中度有所提升。2012 年中国乳制品行业市场份额前五的公司分别是伊利（17.5%）、蒙牛（17.4%）、娃哈哈（8.8%）、光明（4.5%）、

旺仔（4.1%）；2017年前五的公司变为了伊利（22%）、蒙牛（21.8%）、光明（4.8%）、养元智汇（3.4%）、哇哈哈（3.4%）。产品健康属性较低的娃哈哈（营养快线）和旺仔（旺仔牛奶）市场占有率下滑明显，定位健康的养元智汇进入前五。而伊利和蒙牛两大龙头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能力走在消费升级前列，不断推出高端新品从而提升市场占有率。

（3）奶酪

相对于其他乳制品，奶酪在中国尚处于发展阶段，近五年销售额高速增长。目前国内再制奶酪占比 70%，原制占比 30%；餐饮占比 60%，零售占比 40%。国内市场上的主要奶酪产品类型分别为马苏里拉、奶油芝士、芝士片、芝士风味酱、零售小奶酪。

中国奶酪零售市场品类认知初建，品牌意识不明显。纵然一部分中国消费者开始对某些品牌有了认知，但大多数人还停留在尝试奶酪品类的阶段，距离忠实于某个特定品牌仍有一段距离。很多消费者表示对于牌子都不怎么留意，且没有很多品牌可供选择。

消费者的购买行为往往取决于某品牌产品在卖场是否常见，而大多数奶酪品牌还没能铺入所有主要的卖场超市，且大多数品牌的产品线不完整，消费者的确没有太多选择。这意味着，中国消费者在乳酪产品的品牌意识上差不多还是白纸一张，对于企业来说无疑是开始建立自己品牌的大好时机。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今后几年将是中国香料香精行业技术水平大提高、资本结构大调整、经营观念大改变的时期。企业之间关系将从简单分化、价格大战、价格联盟的无序或低级竞争状态转变为战略联盟。这种联盟将不再滥用市场力量，而是组成一个资源共享、技术合作、优势互补、强强携手的利益共同体，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大背景下，形成世界范围的有效竞争。

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管理制度的要求，进一步着力构建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对公司各项事务的决策、管理和监督，确保公司经营战略目标的实现；通过建立专业化的团队，巩固并提升“爱普”品牌的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注重技术创新，加大科研投入，保持国内技术领先地位；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加强人员培训，引进高端人才，以保持公司持续创新能力，不断提升竞争力，保证企业持续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制度创新全面推进企业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继续保持并努力提升细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从而实现业绩水平的稳步提升。

1、香料

以改进香料制造工艺路线，研发可提升下游产品品质的功能性原料为核心，形成一批自主知识产权的项目和产品，以“特色化、系列化、市场化、国际化”为目标，积极开发国际客户，形成国际国内两个市场。

2、香精

以升级调香技术和应用技术为重点，进一步提高公司香精产品的竞争力，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并持续关注和推进为国际主流市场客户服务的能力，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提供稳定的保障。

3、食品配料

以为客户提供安全、信息、配套、应用服务的专业服务平台为目标，与国内外食品配料知名品牌建立稳固的合作关系，同时向上游制造领域延伸，以专业团队服务市场。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食用香料香精的安全、质量及政策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国颁标准生产销售食用香料香精，而其将继续被用于下游的食品生产。公司下游的终端产品涉及乳品、冷饮、饮料和糖果等。随着我国对食品安全的日趋重视及消费者的食品安全意识和权益保护意识的增强，消费者及政府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也越来越高，食用香料香精的安全、质量及其相关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影响；同时，一旦同行业其他企业、其他食品添加剂企业或下游食品企业出现重大食品安全问题，将引发公众对食品安全的进一步疑虑，从而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连带影响。

2、食品配料产品质量引致的风险

除了从事香料、香精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之外，公司还主要从事两类食品配料的经销业务：一类是乳脂制品，主要系黄油和奶酪等；另一类是可可制品，主要系可可粉和巧克力等。这些产品主要系公司从新西兰恒天然、百乐嘉利宝等国际国内知名企业采购后进行销售。如果这些产品存在质量问题，则可能对公司的经销业务、进而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除经销业务以外，公司还研发、生产工业用巧克力，主要为终端食品生产企业提供原料和配料，其终端消费品的质量安全一直是社会各界关注的热点，一旦出现质量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作为原材料提供商，生产经营也会受到影响，并可能面临赔偿甚至停业等风险。此外，作为工业用巧克力企业，若行业内其他相关企业出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可能会受到整个行业信任危机而出现经营下滑的情况。

3、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众多国际知名香料香精生产企业纷纷在中国投资建厂，国内香料香精市场已逐渐形成国内市场国际化的竞争格局，国内香料香精企业将直接面对激烈的国际化竞争。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如不能尽快提升研发能力，扩大产能，提高品牌知名度，保持和加强竞争优势，将面临市场占有率下降的风险。

4、环保政策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十分重视环境保护，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已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和治理制度，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保证“三废”的达标排放，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报告期内，公司“三废”排放符合国家综合排放标准，但随着社会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我国政府环境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强，可能在未来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提出更高的环保要求，这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的影响。

5、技术风险

（1）技术被替代的风险

香料香精的研发生产具有较高的科技含量。通过不断的开发与完善，公司拥有香料生产和香精调配方面的核心技术，获得国内和国外专利授权共约 37 项，并拥有 2 万余个香精配方，确保了公司产品品质与质量在行业中处于较强的竞争地位。但是，随着香料香精产品的进一步使用和市场容量的持续扩大，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客户对产品健康、营养、安全、口感、便捷等方面要求的日益提高，产品科技含量已成为香料香精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若由于投资不足等因素导致公司不能紧跟国内外新技术发展趋势并持续实现产品、工艺、配方等的更新换代，将面临技术优势减弱或技术被替代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产品竞争力带来负面影响。

（2）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公司在长期自主创新过程中，通过不断摸索、总结，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目前，公司已就部分核心技术申请取得发明专利，公司还采取了极为严密的保密措施并严格执行，对关键生产环节实行工序隔离，各类香精产品的核心配方构成仅由数名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并与之签订《保密协议》，已将核心技术失密风险加以有效控制。但大部分核心技术特别是香精配方诀窍难以通过专利保护，存在技术失密的风险。

（3）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香料香精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目前，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技术团队，这支团队的专业知识、技术经验

构成了公司竞争优势，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人才管理体系，采取了一系列吸引和稳定技术人员的措施，包括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提高技术人员福利待遇、增加培训机会、创造良好的工作和文化氛围等，但这些措施并不能保证技术人员不流失。如同行业企业采取更为主动的人才竞争策略，同时公司不能有效控制技术人员的流失并积极培养技术研发新人，公司将面临技术创新与业务发展受阻的风险，增加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难度。

6、业务经营风险

(1) 食品配料的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香料香精生产所需原材料多达 4,000 多种，单个原料或供应商的采购规模和占比都很小；但食品配料业务供应商在报告期内较为集中，其中向新西兰恒天然的采购金额较高，占各期食品配料业务成本比重超过 60%，主要涉及黄油、奶酪等产品，故公司存在食品配料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如果这些食品配料的供应商、尤其是新西兰恒天然自身业务发生不利情况，或者公司与之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都将对公司食品配料业务造成不利影响。

(2) 香料香精生产所需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香料香精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天然香料、合成香料、化学原料及溶剂等，主要有两种来源：其一是由石油分解而得到的一系列化工有机物及其衍生物；其二是由自然界动植物提取而得到的天然香料以及天然提取物的衍生物。虽然公司采取了有效措施，防范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但由于化工材料和众多天然动植物原料价格受国际或国内宏观经济变化、气候、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加之由于香精属于非标准化产品，需根据客户的具体要求进行定制化研发与生产，从产品的设计、研发到配方的确定和批量化生产需要一定的周期，故原材料价格在上述期间变动的不确定性将对公司盈利情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3)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部分香料生产所需原料涉及酒精等危险化学品，同时，生产过程中的部分工序为高温、高压环境。虽然公司取得了相关产品的安全生产许可资质，配备了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整个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不排除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和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的可能，从而影响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并执行。

公司采取现金方式、股票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的 2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述第（3）项规定处理。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 年	0	1.50	0	48,000,000.00	144,171,261.77	33.29%
2016 年	0	2.00	0	64,000,000.00	190,828,507.99	33.54%
2015 年	0	8.00	10	128,000,000.00	178,434,816.13	71.7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未及履行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中浩及公司股东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5年3月25日-2018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中浩	1、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将自动延长6个月； 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	1、2015年3月25日-2018年3月24日 2、2015年3月25日-2020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若承诺人的自然人股东存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在该等自然人股东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承诺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该等自然人股东均从公司处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该等自然人股东均从公司处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的股份数量占承诺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1、2015年3月25日-2016年3月24日 2、2015年3月25日-离任后18个月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魏中浩、费文耀、梅国游、胡勇成、杜毅、张丽华、王圣文、徐耀忠分别以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身份承诺:承诺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1、2015年3月25日-2016年3月24日 2、2015年3月25日-离任后18个月。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通过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葛文斌、朱忠兰、黄健、冯林霞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任职期间每年通过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通过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承诺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承诺人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1、2015年3月25日-2016年3月24日 2、2015年3月25日-离任后18个月	是	是	无	无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p>1、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p> <p>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p>	<p>1、2015 年 3 月 25 日 -2016 年 9 月 24 日</p> <p>2、2015 年 3 月 25 日 -2018 年 3 月 24 日</p>	是	是	无	无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魏中浩	<p>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魏中浩先生（“承诺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如下：</p> <p>1、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在生产经营上对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目前未拥有与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组织的权益，亦未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3、如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上述现有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p> <p>4、在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爱普香料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p> <p>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p>	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无

			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爱普香料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分红	公司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未来三年每年现金分红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2015年3月25日-2018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36个月内,如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方案,上述第20个交易日定义为“触发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公司稳定股价机制实施的义务人,公司应在与上述机构、人士沟通后,在触发日之后5个交易日内,制定完毕稳定公司股价方案,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 (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方式。	2015年3月25日-2018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魏中浩		就爱普香料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保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发行人的股份,并提前3个交易日公告。	2018年3月25日-2020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其他	公司股东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就爱普香料上市后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如下: 公司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两年内,公司将根据自身需要,选择集	2016年3月25日-2018年3月24日	是	是	无	无

			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公司保证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发行人的股份，并提前 3 个交易日公告。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具体详见附注十四相关内容。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针对 2017 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相关规定，财政部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下发了财会〔2017〕30 号《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上述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等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上述相应会计准则。

2018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相关内容。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
财务顾问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2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2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2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8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被担保债务均为银行授信额度，公司为连带责任担保人。							

(二)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228,115,000.00	0	0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185,000,000.00	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额度上限为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在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	--------	--------	----------	----------	------	------	--------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2,500,000.00	2016/8/2	2017/2/3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75%	34,845.89	34,845.89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30,000,000.00	2016/8/3	2017/2/4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0%	395,342.47	395,342.47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203,000.00	2016/10/21	2017/1/20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0%	1,315.88	1,315.88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74,034,000.00	2016/10/28	2017/2/3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0%	516,818.17	516,818.17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30,640,000.00	2016/12/6	2017/1/10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0%	76,390.14	76,390.14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6,356,000.00	2016/12/16	2017/1/20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0%	15,846.47	15,846.47	已收回	是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0,000.00	2016/12/20	2017/3/20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类金融工具，债券类资产或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合同约定	4.10%	1,010,958.90	1,010,958.90	已收回	是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	5,000,000.00	2016/12/23	2017/3/23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类金融工具，债券类资产或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合同约定	3.80%	46,849.32	46,849.32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30,720,000.00	2017/1/13	2017/2/14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债权类资产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78,104.55	78,104.55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6,576,000.00	2017/1/24	2017/2/14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债权类资产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10,215.32	10,215.32	已收回	是		
中国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	77,086,000.00	2017/2/8	2017/2/14	募集资金	货币市场交易工具，债权类资产或其他资产组合	合同约定		26,610.52	26,610.52	已收回	是		
中国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	50,000,000.00	2017/3/1	2017/5/30	自有资金	货币市场类金融工具，债券类资产或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资产	合同约定	3.80%	468,493.15	468,493.15	已收回	是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企业发展、社会责任、员工幸福、客户满意”的企业宗旨、“管理科学、技术先进、产品优质、诚信高效”的质量方针及“安全和环保、创意和创新”的产品开发主题。在关注品牌、质量与环保的同时寻求企业发展。公司注重社会责任，愿与员工、行业、社会共同健康、持续发展。

1、员工社会保障及福利情况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能严格执行国家、省、市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的各项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地方住房管理部门实施的职工住房公积金。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合理安排员工的劳动生产、休息休假及工资报酬等。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因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行为而受行政处罚的记录。

2、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评定程序，由品管部和采购部门等组成调查小组、负责供应商调查评核，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生产过程、设备能力、人员素质、质量管理体系等进行实地考察。确保所有供应商公平参与，杜绝暗箱操作和商业贿赂。公司注重诚信，规范合同管理，严格履行合同，友好协商解决争议。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合同履行问题发生纠纷或诉讼的情况。目前公司原材料与商品供应渠道安全稳定，有效保障公司生产经营。

3、客户权益保护

“客户满意”一直贯穿于爱普股份售前、售中、售后的销售活动中。我们在销售过程中、技术支持服务中、客户反馈的回复、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都有健全的制度来确保客户利益得到保障。

4、产品质量

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并先后通过 HACCP（或 FSSC）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 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对生产制定了严格的操作程序和监控制度，对原材料和产成品的出入库进行标签管理，制定了《过程和产品的测

量程序》、《生产运作及 HACCP 计划控制程序》、《采购控制程序》、《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监视和测量装置控制程序》、《设计和开发控制程序》等质量保障程序，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有效保障了产品的质量。

5、安全生产

公司一贯重视安全生产，实施安全生产责任制，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各级行政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安全员、工人及各有关部门。重视职工生产安全健康防护，认真贯彻实施《劳动法》和劳动安全卫生法规，保证员工在工作中得到劳动安全卫生方面的保护，并对相关职工每年进行一次健康检查。实行三级安全教育，积极开展安全培训教育宣传，不断提高员工的安全意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受罚的情况。

6、社会公益

多年来，公司在自身发展的同时，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回报社会。报告期内，公司多次向慈善基金捐款。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长期以来十分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一整套环境保护和治理制度，明确了公司各级人员和各职能部门的环保责任，对工艺操作、设备、设施、厂区绿化等方面进行环保管理，并对环保工作的检查和奖惩作了具体规定；同时建立健全环保应急机制，编制了应急预案，配备了应急救援器材，组织员工定期培训和演练，提高职工的应急处置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从加拿大引进了国际顶尖的低温等离子废气处理系统，大大提高了气味排放的环境友好度。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环境问题。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4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636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魏中浩	0	113,220,000	35.38	113,22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馨宇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0	28,800,000	9.0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轶乐实业 有限公司	0	13,320,000	4.16	13,32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肖峻	4,702,512	4,702,512	1.47	0	质押	600,000	境内自然人
胡勇成	0	4,488,000	1.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新行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0	3,600,000	1.1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王圣文	-3,248,952	3,257,048	1.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费文耀	-2,700,000	2,840,000	0.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梅国游	-700,000	2,688,000	0.8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音	-138,700	2,600,0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馨宇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0				
肖峻	4,702,512	人民币普通股	4,702,512				
胡勇成	4,4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8,000				
上海新行建设 投资有限公司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王圣文	3,257,048	人民币普通股	3,257,048				
费文耀	2,8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0,000				
梅国游	2,6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0				
吴音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杜毅	2,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0,000				
沈祖林	1,3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 行动的说明	魏中浩先生与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 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 易股份数量	
1	魏中浩	113,220,000	2018年3月25日	0	自公司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限售。
2	上海轶乐实业有 限公司	13,320,000	2018年3月25日	0	自公司股票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魏中浩先生与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魏中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魏中浩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魏中浩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3	2010.9	2019.9	113,220,000	113,220,000	0	无		否
葛文斌	董事	男	50	2016.9	2019.9				无	86.20	否
朱忠兰	董事	女	62	2010.9	2019.9				无	3.90	否
徐耀忠	董事	男	53	2016.9	2019.9	1,224,000	1,224,000	0	无	69.85	否
黄健	董事	男	45	2014.3	2019.9				无	75.20	否
王慧辰	董事	男	54	2016.9	2019.9				无	57.77	否
齐庆中	独立董事	男	63	2016.9	2019.9				无	8.33	否
王鸿祥	独立董事	男	61	2016.9	2019.9				无	8.33	否
王众	独立董事	男	50	2014.3	2019.9				无	10.00	否
黄采鹰	监事	女	37	2016.9	2019.9				无	41.48	否
黄彦宾	监事	男	42	2016.9	2019.9				无	39.69	否
杨燕	职工监事	女	38	2010.9	2019.9				无	24.79	否
葛文斌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0	2010.9	2019.9				无		否
黄健	副总经理	男	45	2010.9	2019.9				无		否
徐耀忠	副总经理	男	53	2013.9	2019.9				无		否
冯林霞	副总经理	女	41	2016.9	2019.9				无	73.36	否
冯林霞	财务负责人	女	41	2010.9	2019.9				无		否
合计						114,444,000	114,444,000	0		498.90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魏中浩	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上海日用香精厂办公室主任、副厂长，上海冠利建设公司总经理，深圳波顿香料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凯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乘电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市政协委员，上海市工商联常委，上海市嘉定区工商联副主席，上海海洋大学顾问教授。
葛文斌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历任上海香精香料公司，上海日用化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百事可乐饮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兼任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市嘉定区政协委员。
朱忠兰	195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历任上海家具厂团委副书记、品管部副经理，上海康建房产公司销售经理，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食用香精事业部副总经理、采购部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徐耀忠	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上海海洋大学团总支书记、系主任助理，上海市东湖集团职员，上海爱普香料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爱普香料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上海申舜食品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黄健	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历任上海孔雀香精香料有限公司工程师，公司技术五部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申舜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慧辰	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轻工部香料工业科学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中国轻工总会香料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上海香料研究所副所长、所长，公司技术二部经理。现任公司技术研究二部总经理，兼任《香料香精化妆品》杂志编委、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类工程系列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学科组成员。
齐庆中	195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工。历任国家轻工业部食品工业局（司）处长，陕西延安地区挂职副县长，国家轻工总会计划司处长，轻工总会香港穗华公司经理，现任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理事长，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食品添加剂委员会副主任，兼任阜丰集团有限公司 [HK. 00546]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王鸿祥	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教师、副教授，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任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SH. 603733] 独立董事、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 600635] 独立董事、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SH. 600655] 独立董事、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 603009] 独立董事（注）。
王众	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历任抚顺市工商局法制处科员，抚顺市第一律师事务所律师，抚顺必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上海市广海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京都（上海）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兼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刑事专业委员会委员，均瑶集团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联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黄采鹰	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工程师职称。2000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食品香精事业部客户服务部经理。
黄彦宾	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1997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产品安全及法规事务部经理。
杨燕	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职称。历任嘉定商城职员，贝嘉儿幼儿园教师，上海质胜印刷有限公司职员。2004 年 7 月至今任职于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
冯林霞	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会计师职称。历任杭州四通新技术公司会计，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北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26日《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王鸿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王鸿祥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王鸿祥先生的辞职需待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可生效。在此之前，王鸿祥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

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中浩	上海轶乐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月13日	2020年1月12日
朱忠兰	上海馨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8月24日	2018年8月23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魏中浩	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2日	2019年12月11日
魏中浩	华乘电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7月29日	2018年7月28日
齐庆中	中国食品添加剂和配料协会	理事长	1999年9月	
齐庆中	阜丰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1日	
王鸿祥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25日	2020年5月24日
王鸿祥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29日	2019年12月29日
王鸿祥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1月20日	2018年11月19日
王鸿祥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6月	2019年1月
王众	北京京都(上海)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2002年1月	
王众	均瑶集团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8日	2020年9月7日
王众	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5月	2019年1月

王众	江苏联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6月23日	2018年7月19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的薪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7月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关于对王圣文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王圣文先生的短线交易行为违反了《证券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

王圣文先生本次短线交易行为系操作失误造成，其已深刻认识到本次违规事项的严重性，其本人就本次行为向广大投资者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承诺将自觉遵守《证券法》第四十七条关于禁止短线交易的规定。同时；王圣文先生向公司表示今后将严格规范买卖本公司股票的行为，加强账户管理，谨慎操作，并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重视并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

经公司自查，王圣文先生的上述交易行为未发生在公司披露定期报告的敏感期内，亦不存在因获悉内幕信息而交易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王圣文先生的短线交易行为进行了通报，并要求相关人员引以为戒。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学习，督促相关人员严格遵守有关规定，避免此类情况的再次发生。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1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58
销售人员	236
技术人员	180
财务人员	77
行政人员	359
合计	1,2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0
本科	306
大专	359
大专以下	485
合计	1,21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管理者的利益与经营业绩紧密结合，部门管理者与部门工作成绩紧密结合，员工切身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坚持用人之所长，激发员工潜能，根据员工职业发展计划，为员工设计多样化的薪酬待遇以及激励保障制度和全面的福利计划。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技术人才培养及储备机制，每年从上海海洋大学、中国农业大学等大专院校引进食品专业的优秀人才，为产品生产和开发提供智力支持。

公司每年都有针对不同层次的人员培训，还外派专门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专业培训学习以及外派高层管理人员及高层技术人员出国考查学习，全面提高企业全员素质及技能，形成一支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队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先后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相关制度制定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依法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得到完善。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执行，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股东大会决议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选聘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位董事勤勉履职，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有关规定的要求。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有 3 名监事，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控股股东与公司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公司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17-015	2017 年 4 月 22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魏中浩	否	6	6	0	0	0	否	1
葛文斌	否	6	6	0	0	0	否	1
朱忠兰	否	6	6	0	0	0	否	0
徐耀忠	否	6	6	0	0	0	否	1
黄健	否	6	6	0	0	0	否	1
王慧辰	否	6	6	0	0	0	否	1
齐庆中	是	6	6	0	0	0	否	0
王鸿祥	是	6	6	0	0	0	否	1
王众	是	6	6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做到了勤勉尽职。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爱普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爱普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分别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商誉减值测试

(1) 关键审计事项

爱普股份于 2016 年收购了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确认了商誉 44,268,766.57 元，截止 2017 年末，未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15。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管理层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评估结果由管理层依据其聘任的外部评估师编制的估值报告进行确定。

减值评估是依据所编制的折现现金流预测而估计商誉的使用价值。折现现金流预测的编制涉及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特别是确定收入增长率、永续增长率、成本上涨，以及确定所应用的风险调整折现率时均存在固有不确定性和可能受到管理层偏好的影响。

由于商誉的减值预测和折现未来现金流量涉及固有不确定性，以及管理层在选用假设和估计时可能出现偏好的风险，我们将评估商誉的减值视为爱普股份 2017 年度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① 了解各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了解管理层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方法，并评估其恰当性；
- ② 评价由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客观性、经验和资质；
- ③ 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水平和所采用折现率的合理性，包括所属资产组的预计产量、未来销售价格、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及相关费用等，并与相关资产组的历史数据进行比较分析；
- ④ 通过对比上一年度的预测和本年度的业绩进行追溯性审核，以评估管理层预测过程的可靠性和历史准确性。

2、应收账款的减值

(1) 关键审计事项

爱普股份应收账款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爱普股份合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26 亿元，坏账准备 0.06 亿元，账面价值 3.20 亿元，占 2017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的 13.77%，占 2017 年末资产总额的 14.52%；由于爱普股份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余额占资产总额比例较高，若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 ① 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管理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② 通过查阅销售合同、检查以往货款的回收情况、与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 ③ 复核爱普股份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过程，包括按账龄分析法进行计提以及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 ④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 ⑤ 对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分析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 ⑥ 比较前期坏账准备的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爱普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财务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

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爱普股份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爱普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爱普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爱普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爱普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爱普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

易和事项。

6、就爱普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孙洁珺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赵彧非

中国 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31,429,271.07	927,265,319.2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7,125,380.10	4,798,844.00
应收账款	七-4	320,136,635.37	246,051,821.55
预付款项	七-5	75,464,608.02	37,477,575.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6	3,723,831.51	1,292,978.6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7	3,254,074.25	3,341,044.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318,863,568.86	325,330,634.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13,024,636.46	283,883,899.14
流动资产合计		1,773,022,005.64	1,829,442,116.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31,175,440.00	31,175,4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12	26,347,983.37	28,283,211.61
固定资产	七-13	168,119,859.74	130,291,424.62
在建工程	七-14	31,793,293.00	27,819,618.7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15	112,262.58	141,167.45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6	26,818,828.21	27,975,720.44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7	44,268,766.57	44,268,766.57
长期待摊费用	七-18	7,533,863.34	7,612,695.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9	8,071,052.57	6,558,42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0	87,719,417.78	9,614,61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1,960,767.16	313,741,090.69
资产总计		2,204,982,772.80	2,143,183,20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1	16,335,500.00	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3	126,323,504.98	120,916,763.65
预收款项	七-24	19,283,044.49	47,714,23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5	13,780,577.71	11,964,989.19
应交税费	七-26	41,085,335.14	37,253,840.5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七-27	8,042,789.68	11,734,473.5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4,850,752.00	230,584,30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29	1,392,317.92	31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9	598,281.66	871,878.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90,599.58	1,181,878.60
负债合计		226,841,351.58	231,766,182.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0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1	802,855,150.20	810,648,636.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2	-3,261,656.90	-722,036.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3	96,915,402.27	80,120,616.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4	682,095,781.88	618,719,305.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98,604,677.45	1,828,766,522.52
少数股东权益		79,536,743.77	82,650,502.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8,141,421.22	1,911,417,02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4,982,772.80	2,143,183,207.39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2,329,941.16	724,567,636.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38,410.10	520,000.00
应收账款	十五-1	165,270,277.16	158,121,413.26
预付款项		9,196,041.09	6,553,008.26
应收利息		3,479,200.00	1,292,978.6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72,157,527.27	5,244,432.80
存货		105,760,416.15	82,577,580.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22.14	249,099,514.51
流动资产合计		1,129,732,735.07	1,227,976,564.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175,440.00	31,175,4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604,521,633.41	471,120,394.00
投资性房地产		9,588,795.39	10,615,180.71
固定资产		34,729,090.34	30,864,669.95
在建工程			8,040,226.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993,251.91	18,979,391.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69,734.88	1,513,567.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346,175.53	1,962,735.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724,121.46	574,271,605.47
资产总计		1,913,456,856.53	1,802,248,169.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1,962,214.73	100,621,411.75
预收款项		1,537,085.02	1,177,624.81
应付职工薪酬		8,294,489.60	131,015.14
应交税费		19,902,599.03	21,803,658.4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96,861.25	3,149,078.5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493,249.63	126,882,788.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1,880.00	871,511.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1,880.00	871,511.79
负债合计		135,015,129.63	127,754,300.5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287,704.23	807,287,704.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915,402.27	80,120,616.49
未分配利润		554,238,620.40	467,085,548.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78,441,726.90	1,674,493,869.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13,456,856.53	1,802,248,169.65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324,920,563.04	2,281,364,278.60
其中:营业收入	七-35	2,324,920,563.04	2,281,364,278.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9,007,083.66	2,057,027,610.67
其中:营业成本	七-35	1,880,984,797.66	1,798,754,133.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6	10,853,077.45	10,678,282.61
销售费用	七-37	132,062,852.10	124,290,740.16
管理费用	七-38	144,767,717.87	136,628,333.47
财务费用	七-39	-28,881,616.81	-16,399,563.66
资产减值损失	七-40	9,220,255.39	3,075,684.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1	2,885,435.74	8,115,150.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381.8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967.07	-751,029.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6,521,216.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5,446,098.27	231,700,788.44
加:营业外收入	七-42	225,031.84	14,394,965.32
减:营业外支出	七-43	1,330,222.36	852,717.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340,907.75	245,243,036.04
减:所得税费用	七-44	38,169,861.23	50,799,766.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171,046.52	194,443,269.9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171,046.52	194,443,269.9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1,999,784.75	3,614,761.95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171,261.77	190,828,507.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32	-3,889,478.91	1,015,140.6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2,539,620.23	1,017,828.50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539, 620. 23	1, 017, 828. 5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 539, 620. 23	1, 017, 828. 50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349, 858. 68	-2, 687. 84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2, 281, 567. 61	195, 458, 410. 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 631, 641. 54	191, 846, 336. 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 649, 926. 07	3, 612, 074. 1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 4505	0. 59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十六-2	0. 4505	0. 596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571,166,283.69	538,491,913.61
减: 营业成本	十五-4	392,465,553.01	351,392,088.81
税金及附加		3,832,456.28	4,266,565.49
销售费用		43,621,446.08	39,945,511.59
管理费用		72,676,905.70	65,619,875.68
财务费用		-30,981,738.74	-26,719,564.48
资产减值损失		-273,209.60	678,511.3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84,176,010.87	83,054,152.4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831.59	-40,898.96
其他收益		7,969,634.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007,347.42	186,322,178.62
加: 营业外收入		5,500.00	8,419,792.00
减: 营业外支出		894,448.37	695,476.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118,399.05	194,046,494.55
减: 所得税费用		13,170,541.30	16,954,410.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947,857.75	177,092,083.7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7,947,857.75	177,092,083.7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7,947,857.75	177,092,083.7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85,728,228.94	2,611,417,650.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3,392.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69,944,728.69	50,696,132.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6,286,350.53	2,662,113,783.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67,853,538.17	2,099,672,713.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995,708.24	165,964,78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606,502.30	119,085,627.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39,727,309.01	119,878,104.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9,183,057.72	2,504,601,226.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292.81	157,512,55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53,733,000.00	5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85,435.74	11,357,012.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971.10	808,673.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993,406.84	552,165,686.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35,045.17	35,550,152.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0,560,000.00	333,807,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292,781.1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7,095,045.17	390,649,933.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01,638.33	161,515,752.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6,621.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6,621.7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92,666.2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92,666.20	15,006,621.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871,501.34	137,370,998.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57,171.18	3,187,41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37,998,727.46	346,06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870,228.80	137,717,06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077,562.60	-122,710,443.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60,140.05	3,241,527.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836,048.17	199,559,393.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2,265,319.24	282,705,92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429,271.07	482,265,319.24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1,174,171.14	622,588,235.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3,392.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148,795.11	153,543,77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8,936,359.15	776,132,013.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0,213,207.38	372,591,05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085,357.66	87,787,527.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388,354.66	36,821,062.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93,000.18	150,998,82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579,919.88	648,198,461.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560.73	127,933,552.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8,733,000.00	53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176,010.87	83,054,15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000.00	34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3,049,010.87	622,394,15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71,246.58	14,704,63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13,961,239.41	485,905,8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832,485.99	500,610,51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783,475.12	121,783,63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134,17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727.46	346,067.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98,727.46	134,520,067.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98,727.46	-134,520,067.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1,932.08	1,517,677.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3,237,695.39	116,714,800.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9,567,636.55	162,852,836.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329,941.16	279,567,636.55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10,648,636.81		-722,036.67		80,120,616.49		618,719,305.89	82,650,502.27	1,911,417,024.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810,648,636.81		-722,036.67		80,120,616.49		618,719,305.89	82,650,502.27	1,911,417,024.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93,486.61		-2,539,620.23		16,794,785.78		63,376,475.99	-3,113,758.50	66,724,396.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39,620.23				144,171,261.77	10,649,926.07	152,281,567.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93,486.61							-11,106,513.39	-18,9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793,486.61							-11,106,513.39	-18,9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6,794,785.78		-80,794,785.78	-2,657,171.18	-66,657,171.18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94,785.78		-16,794,785.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2,657,171.18	-66,657,171.18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02,855,150.20		-3,261,656.90		96,915,402.27		682,095,781.88	79,536,743.77	1,978,141,421.2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970,648,636.81		-1,739,865.17		62,411,408.12		573,600,006.27	14,782,105.04	1,779,702,29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970,648,636.81		-1,739,865.17		62,411,408.12		573,600,006.27	14,782,105.04	1,779,702,29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017,828.50		17,709,208.37		45,119,299.62	67,868,397.23	131,714,733.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17,828.50				190,828,507.99	3,612,074.11	195,458,410.6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443,739.12	67,443,739.1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5,006,621.76	15,006,621.7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2,437,117.36	52,437,117.36	
(三) 利润分配								17,709,208.37	-145,709,208.37	-3,187,416.00		-131,187,41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709,208.37	-17,709,208.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000,000.00	-3,187,416.00		-131,187,416.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10,648,636.81		-722,036.67		80,120,616.49		618,719,305.89	82,650,502.27	1,911,417,024.79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07,287,704.23				80,120,616.49	467,085,548.43	1,674,493,869.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807,287,704.23				80,120,616.49	467,085,548.43	1,674,493,869.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94,785.78	87,153,071.97	103,947,85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947,857.75	167,947,85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94,785.78	-80,794,785.78	-6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94,785.78	-16,794,785.7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07,287,704.23			96,915,402.27	554,238,620.40	1,778,441,726.90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967,287,704.23			62,411,408.12	435,702,673.08	1,625,401,785.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967,287,704.23			62,411,408.12	435,702,673.08	1,625,401,785.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7,709,208.37	31,382,875.35	49,092,08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092,083.72	177,092,083.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709,208.37	-145,709,208.37	-12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709,208.37	-17,709,208.3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807,287,704.23			80,120,616.49	467,085,548.43	1,674,493,869.15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冯林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林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普股份”）前身是成立于 1995 年 6 月 28 日的上海爱普香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普有限”）。2010 年 8 月 31 日，爱普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以爱普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爱普股份，股本为 120,000,000 股。

根据爱普股份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04 号《关于核准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爱普股份向社会投资者公开发行 4,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股份总数 16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16 年 4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320,000,000 股。

(2) 注册资本、注册地址、办公地址、公司类型和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贰仟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 33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高平路 733 号。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魏中浩

(3) 行业性质、经营范围、主要产品、主业变更

① 行业性质：食品制造业

② 经营范围：香精香料、调味料、食品添加剂(详见许可证)、日用化学品的生产，百货、食品添加剂、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所需原材料、仪器、设备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三来一补”业务，商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③ 主要产品：公司主营业务是香料、香精研发、生产、销售和食品配料经营。香料产品主要包括天然香料和合成香料，香精产品主要包括食用香精和日用香精。

④ 主业变更：报告期内本公司主业未发生变更。

(4) 公司是由自然人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魏中浩。

(5) 本财务报表于 2018 年 4 月 13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1	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	上海凯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3	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 (APPLE FLAVORS & FRAGRANCES USA CORP)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4	上海乐豪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5	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6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全资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7	天津爱普北方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8	沈阳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9	郑州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0	大连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1	广州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2	北京爱普凯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3	四川爱普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4	青岛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5	厦门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6	西安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7	武汉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8	重庆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19	南京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0	昆明爱普凯信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全资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1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2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3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4	沈阳浦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5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PT APPLE FLAVORS & FRAGRANCES INDONESIA)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6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7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一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8	新加坡天舜控股有限公司 (SINGAPORE TISSIN HOLDINGS PTE. LTD.)	控股二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29	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PT. TISSIN FOODS INDONESIA)	控股三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30	印尼天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PT. TISSIN FOODS TRADING INDONESIA)	控股四级子公司	合并	合并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公司一般采用历史成本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在保证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及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及相关补充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元。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

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②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 ③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④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在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3) 公司对外合并如属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按照下列方法处理：

- ① 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 ② 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母公司应当将其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应当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应当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1) 该母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 该母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 该母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编制合并报表时，本公司与被合并子公司采用的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在抵销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后，由本公司合并编制。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年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及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公司确认其

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公司按照权益法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 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 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 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4) 公司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5) 公司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四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②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其他金融负债。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进一步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近期内回购

而承担的金融负债。

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主要是指公司基于风险管理、战略投资需要等所作的指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在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④持有至到期投资

此类金融资产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应当在取得持有至到期投资时确定，在该持有至到期投资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应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⑤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主要是指金融企业发放的贷款，金融企业按当前市场条件发放的贷款，按发放贷款的本金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贷款持有期间所确认的利息收入，应当根据实际利率计算。实际利率应在取得贷款时确定，在该贷款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别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应收款项主要是指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等债权，通常应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收回或处置贷款和应收款项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通常是指企业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应当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它综合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应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⑦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通常情况下，公司发行的债券、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应当划分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应当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其他金融负债通常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从公司的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公司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 金融资产(此处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和贷款，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② 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内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及单项金额大于 5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及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子公司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子公司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款项

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子公司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6 个月以内		
7 个月至 12 个月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子公司组合	0	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应收股利、长期应收款应当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确认减值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是指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及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或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委托代销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 ① 原材料、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 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法核算,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 ② 低值易耗品按实际成本核算, 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 ③ 包装物按实际成本核算, 领用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
- ④ 发出商品核算企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但已发出商品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 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 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确认标准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2) 会计处理方法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除对外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①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 ②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③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 ④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 下列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对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在权益法核算时，当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对被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核算在确认投资损益时，先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方面的调整，再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

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15. 投资性房地产

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以成本模式计价的投资性房产用年限平均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①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年限为 20 年，残值率为 5%。

②土地使用权按照土地权证上规定的可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5%	31.67%-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年-5 年	5%	23.75%-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5%	31.6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5 年	5%	31.67%-19.00%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①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 ②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

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的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

(2)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所发生的管护、饲养等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列入资产成本。

(3) 后续计量

①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确认为当期费用。

②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	折旧方法
种植业	5-10 年	0%	直线法

③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确认为当期损失。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20.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②公司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1)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2)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3)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4)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5)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6)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7) 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③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年	0.00%
软件	5 年	0.00%
发明专利	专利有效期内	0.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类别	摊销年限
芳香植物生产基地改建	7 年
杭州天舜厂房改造费	5 年
浦佳办公楼装修	租赁期限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 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 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 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 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 设定提存计划, 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 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受益计划, 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

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 服务成本。
- ②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25.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确认方法：对于“按账期付款”的客户，国内销售产品，企业在向客户交付产品并收到客户的收讫单据，同时企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时，开具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对于直接出口销售产品，企业在取得产品已经报关信息，同时企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单据凭证时，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款到发货”或“货到付款”的客户，企业在客户收货，同时企业已收取货款或取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①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具体确认方法：按照租赁合同约定的标准结合租赁面积以及租赁期间计算确定。

(3)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具体确认方法：企业的劳务收入主要为加工费收入及研发收入，企业在向客户交付加工完毕的产品或完成约定的研发任务时，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企业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1) 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需将支付或应付的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对于承租人在经营租赁中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承租人对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出租人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承租人应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承租人将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经营租赁的处理

1) 租金的处理

出租人应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

2) 初始直接费用的处理

经营租赁中出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是指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应当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 租赁资产折旧的计提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出租人对类似应折旧资产通常所采用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4) 或有租金的处理

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

5) 出租人对经营租赁提供激励措施的处理

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确认租金收入。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出租人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6) 经营租赁资产在财务报表中的处理

在经营租赁下，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仍然留在出租人一方，因此出租人将出租资产作为自身拥有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如果出租资产属于固定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固定资产项下，如果出租资产属于流动资产，则列在资产负债表有关流动资产项下。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按照《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及“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125,967.07	-751,029.73
		营业外收入项目	-258,830.38	-10,511.70
		营业外支出项目	-132,863.31	-761,541.43
		其他收益项目	16,521,216.08	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比较数据不追溯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7 年度)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营业外收入项目	-16,521,216.08	0
		其他收益项目	16,521,216.08	0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5%、6%、7%、10%、11%、13%、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	1%、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7%、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15%
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凯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	25%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上海乐豪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25%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5%
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	不适用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25%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25%
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25%
印尼天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25%
新加坡天舜控股有限公司	17%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母公司 2017 年 10 月 23 日已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31000375), 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 3 年, 2017 年实际执行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2) 子公司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 日已重新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1000748), 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认证有效期 3 年, 2017 年实际执行企业所得税率为 15%。

(3) 子公司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税费根据美国联邦政府及新泽西州政府税收法规征收, 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 员工薪酬税和商业税, 其中企业所得税按超额累进税率征收。

(4) 子公司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印尼天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税费根据印度尼西亚政府税收法规征收, 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其中企业所得税税率 25%, 增值税税率 10%。

(5) 子公司新加坡天舜控股有限公司税费根据新加坡政府税收法规征收, 主要包括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其中企业所得税税率 17%, 增值税税率 7%。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8,725.61	1,788,184.54
银行存款	1,011,810,545.46	925,477,134.70
其他货币资金	19,000,000.00	
合计	1,031,429,271.07	927,265,319.24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749,405.83	26,253,568.54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余额中含结构性存款人民币 666,000,000.00 元,按与银行的协议不能提前支取。

期末银行存款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子公司印尼爱普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境外借款之保证金,担保期限至 2018 年 5 月 7 日止。

期末存放在境外的货币资金为美元 2,225,597.48 元、新加坡元 7,231.89 元、印尼卢比 16,937,347,621.39 元,合计折合人民币 22,749,405.83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49,450.10	1,672,100.00
商业承兑票据	4,875,930.00	3,126,744.00
合计	7,125,380.10	4,798,844.00

(2).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辽宁辉山乳为集团（沈阳）有限公司	912,698.80
辽宁辉山乳为集团（锦州）有限公司	840,994.00
合计	1,753,692.8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40,533.44	0.38%	912,698.80	73.57%	327,834.6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2,703,874.90	98.94%	2,953,715.85	0.92%	319,750,159.05	249,600,066.54	99.69%	3,548,244.99	1.42%	246,051,821.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1,718.96	0.68%	2,163,077.28	97.36%	58,641.68	788,573.28	0.31%	788,573.28	100.00%	
合计	326,166,127.30	100.00%	6,029,491.93	1.85%	320,136,635.37	250,388,639.82	100.00%	4,336,818.27	1.73%	246,051,821.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沈阳)有限公司	1,240,533.44	912,698.80	73.57%	已进入破产重整, 票据未获承兑。
合计	1,240,533.44	912,698.80	73.57%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310,118,003.14		
7 个月至 12 个月	8,108,561.58	405,428.08	5.00%
1 年以内小计	318,226,564.72	405,428.08	
1 至 2 年	1,349,443.35	269,888.66	20.00%
2 至 3 年	1,698,935.45	849,467.73	50.00%
3 年以上	1,428,931.38	1,428,931.38	100.00%
合计	322,703,874.90	2,953,715.85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11,940.3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78,512.4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40,754.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第一名	客户	10,569,600.00		6 个月内	3.24%
第二名	客户	9,584,413.38		6 个月内	2.94%
第三名	客户	5,821,155.00		6 个月内	1.78%
第四名	客户	5,611,197.15		6 个月内	1.73%
第五名	客户	5,036,900.00		6 个月内	1.54%
合计		36,623,265.53		6 个月内	11.23%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1,238,759.21	94.39%	36,459,638.64	97.28%
1 至 2 年	3,243,529.72	4.30%	625,646.21	1.67%
2 至 3 年	607,916.20	0.81%	335,332.30	0.89%
3 年以上	374,402.89	0.50%	56,958.65	0.16%
合计	75,464,608.02	100.00%	37,477,575.8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供应商	27,397,675.88	36.31%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二名	供应商	12,330,000.00	16.34%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三名	供应商	11,348,743.13	15.04%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四名	供应商	1,449,882.12	1.92%	1 年以内	尚未到货

第五名	海关	1,323,033.70	1.75%	1 年以内	预付税费
合计		53,849,334.83	71.36%		

6、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款利息	3,723,831.51	1,292,978.63
合计	3,723,831.51	1,292,978.63

7、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97,522.70	100.00%	443,448.45	11.99%	3,254,074.25	3,757,057.06	100.00%	416,012.89	11.07%	3,341,044.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97,522.70	100.00%	443,448.45	11.99%	3,254,074.25	3,757,057.06	100.00%	416,012.89	11.07%	3,341,044.1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2,931,006.92		
7 个月至 12 个月	28,493.61	1,424.6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959,500.53	1,424.68	
1 至 2 年	354,973.00	70,994.60	20.00%
2 至 3 年	24,040.00	12,020.00	50.00%
3 年以上	359,009.17	359,009.17	100.00%
合计	3,697,522.70	443,448.4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9,209.8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774.2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955,073.67	1,721,000.00
押金	1,097,595.03	1,316,894.04
业务备用金	469,407.73	189,402.24
其他	175,446.27	529,760.78
合计	3,697,522.70	3,757,057.0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000,000.00	6 个月以内	27.05%	
第二名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500,000.00	6 个月以内	13.52%	
第三名	押金	300,000.00	3 年以上	8.11%	300,000.00

第四名	押金	268,973.00	1-2 年	7.27%	53,794.60
第五名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232,466.05	6 个月以内	6.29%	
合计		2,301,439.05		62.24%	353,794.60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1,128,135.55	7,252,424.66	103,875,710.89	93,198,504.06	8,198,918.03	84,999,586.03
在产品	12,371,780.66		12,371,780.66	9,456,575.41	65,167.17	9,391,408.24
库存商品	210,413,426.54	10,724,674.66	199,688,751.88	242,069,977.84	12,993,294.18	229,076,683.6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422,589.05	1,046,043.93	376,545.12	1,256,890.53	887,995.71	368,894.82
包装物	2,550,780.31		2,550,780.31	1,506,167.80	12,106.38	1,494,061.42
合计	337,886,712.11	19,023,143.25	318,863,568.86	347,488,115.64	22,157,481.47	325,330,634.1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98,918.03	118,988.53		1,065,481.90		7,252,424.66
在产品	65,167.17			65,167.17		
库存商品	12,993,294.18	7,225,110.59		9,493,730.11		10,724,674.66
消耗性生物资产	887,995.71	158,048.22				1,046,043.93
包装物	12,106.38			12,106.38		
合计	22,157,481.47	7,502,147.34		10,636,485.56		19,023,143.25

9、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3,024,636.46	10,150,899.14
银行理财产品		273,733,000.00
合计	13,024,636.46	283,883,899.14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按成本计量的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合计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31,942,766.00	767,326.00	31,175,44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闽越花雕法人股	873,326.00			873,326.00	767,326.00			767,326.00		
AICE HOLDINGS LIMITED	31,069,440.00			31,069,440.00					6.968%	
合计	31,942,766.00			31,942,766.00	767,326.00			767,326.00	/	

闽越花雕法人股，股票已退市，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AICE HOLDINGS LIMITED 系一家注册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公司，设立于 2014 年 7 月，其控制有一家设立于印度尼西亚的冰淇淋生产企业。公司本年参与 AICE HOLDINGS LIMITED 新一轮融资计划，投资人民币 79,560,000.00 元，截止报告期末尚未完成股权登记，预付增资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11、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678,805.80	6,393,152.61	44,071,95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7,678,805.80	6,393,152.61	44,071,958.4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832,195.81	956,550.99	15,788,74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89,929.36	145,298.88	1,935,228.24
(1) 计提或摊销	1,789,929.36	145,298.88	1,935,22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622,125.17	1,101,849.87	17,723,975.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056,680.63	5,291,302.74	26,347,983.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2,846,609.99	5,436,601.62	28,283,211.6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抵押物名称	权证编号	面积(平方米)	期末净值	抵押期限
浦东新区哈雷路1121、1133号,张衡路1299号办公楼	沪房地浦字(2009)第061898号	9,728.70	16,427,109.57	至2018年4月28日
浦东新区哈雷路1121、1133号,张衡路1299号土地使用权	沪房地浦字(2009)第061898号	7,462.30	5,291,302.74	至2018年4月28日

注: 上述房产系公司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取得4亿元综合授信的抵押物, 抵押期限至2018年4月28日止。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3,073,580.22	82,536,539.72	46,902,899.12	11,659,265.61	3,008,396.30	25,566,361.10	282,747,042.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786,222.69	23,719,435.53	1,817,398.82	1,360,583.37	227,311.81	368,139.24	57,279,091.46
(1) 购置	59,829.06	15,603,731.93	1,781,846.98	1,370,928.71	231,659.36	368,139.24	19,416,135.28

(2) 在建工程转入	29,726,393.63	8,115,703.60	36,100.00				37,878,197.23
(3) 外币报表折算			-548.16	-10,345.34	-4,347.55		-15,241.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474,591.34	346,313.72	736,153.17	36,294.11	362,975.52	2,956,327.86
(1) 处置或报废		1,474,591.34	346,313.72	736,153.17	36,294.11	362,975.52	2,956,327.86
4. 期末余额	142,859,802.91	104,781,383.91	48,373,984.22	12,283,695.81	3,199,414.00	25,571,524.82	337,069,805.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307,100.81	48,596,104.92	38,196,649.65	6,989,133.81	1,614,069.74	18,752,558.52	152,455,617.45
2. 本期增加金额	6,064,360.50	6,636,839.05	2,476,146.06	1,629,929.01	452,139.04	1,892,956.21	19,152,369.87
(1) 计提	6,069,479.99	6,638,297.65	2,476,459.80	1,631,782.53	452,805.67	1,893,018.60	19,161,844.24
(2) 外币折算	-5,119.49	-1,458.60	-313.74	-1,853.52	-666.63	-62.39	-9,474.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86,708.20	324,732.52	699,345.51	34,479.42	212,775.74	2,658,041.39
(1) 处置或报废		1,386,708.20	324,732.52	699,345.51	34,479.42	212,775.74	2,658,041.39
4. 期末余额	44,371,461.31	53,846,235.77	40,348,063.19	7,919,717.31	2,031,729.36	20,432,738.99	168,949,945.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8,488,341.60	50,935,148.14	8,025,921.03	4,363,978.50	1,167,684.64	5,138,785.83	168,119,859.74
2. 期初账面价值	74,766,479.41	33,940,434.80	8,706,249.47	4,670,131.80	1,394,326.56	6,813,802.58	130,291,424.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上海曹新公路 33 号物流中心及危险品仓库	6,146,370.06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上海北和公路 680 号危险品仓库	8,537,492.50	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融资租赁、经营租赁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舜上海工厂冰淇淋生产线	24,819,294.75		24,819,294.75			
天舜上海工厂烘焙生产线	4,572,203.40		4,572,203.40			
娄塘工厂厂房及设备改造	2,401,794.85		2,401,794.85			
印尼爱普厂房及土地				10,011,745.25		10,011,745.25
印尼天舜厂房及土地				9,426,214.45		9,426,214.45
杭州天舜厂房及设备改造				266,433.00		266,433.00
河南华龙厂房及设备改造						
基料自动化配料系统				8,040,226.00		8,040,226.00
种植园宿舍改造				75,000.00		75,000.00
合计	31,793,293.00		31,793,293.00	27,819,618.70		27,819,618.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舜上海工厂冰淇淋生产线	35,000,000.00		24,819,294.75			24,819,294.75	70.91%	80.00%				自筹
天舜上海工厂烘焙生产线	25,000,000.00		4,572,203.40			4,572,203.40	18.29%	10.00%				自筹
娄塘工厂厂房及设备改造	3,500,000.00		2,498,127.49	36,100.00	60,232.64	2,401,794.85	71.38%	80.00%				自筹
印尼爱普厂房及土地	15,400,000.00	10,011,745.25	5,420,686.97	15,432,432.22			100.21%	100.00%				自筹
印尼天舜厂房及土地	13,500,000.00	9,426,214.45	4,867,746.96	14,293,961.41			105.88%	100.00%				自筹
杭州天舜厂房及设备改造	500,000.00	266,433.00	228,871.00		495,304.00		99.06%	100.00%				自筹
河南华龙厂房及设备改造	750,000.00		725,703.60	725,703.60			96.76%	100.00%				自筹
基料自动化配料系统	10,000,000.00	8,040,226.00		7,390,000.00	650,226.00		80.40%	100.00%				募集
种植园宿舍改造	325,000.00	75,000.00	232,818.00		307,818.00		94.71%	100.00%				自筹
合计	103,975,000.00	27,819,618.70	43,365,452.17	37,878,197.23	1,513,580.64	31,793,293.00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类别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7,774.77	177,774.7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0.00	2,000.00
(1) 外购	2,000.00	2,000.00
(2) 自行培育		
3. 本期减少金额	2,000.00	2,000.00
(1) 处置		
(2) 其他	2,000.00	2,000.00
4. 期末余额	177,774.77	177,774.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607.32	36,60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28,904.87	28,904.87
(1) 计提	28,904.87	28,904.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65,512.19	65,512.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2,262.58	112,262.5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1,167.45	141,167.45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发明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703,064.69	3,651,595.21		36,354,65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000.00	100,000.00
(1) 购置			100,000.00	10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567.30		360,567.30
(1) 处置		360,567.30		360,567.30
4. 期末余额	32,703,064.69	3,291,027.91	100,000.00	36,094,092.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038,864.12	1,340,075.34		8,378,939.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63,650.64	589,214.75	4,026.84	1,256,892.23
(1) 计提	663,650.64	589,214.75	4,026.84	1,256,892.23
3. 本期减少金额		360,567.30		360,567.30
(1) 处置		360,567.30		360,567.30
4. 期末余额	7,702,514.76	1,568,722.79	4,026.84	9,275,264.3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000,549.93	1,722,305.12	95,973.16	26,818,828.21
2. 期初账面价值	25,664,200.57	2,311,519.87		27,975,720.4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无形资产抵押。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4,268,766.57			44,268,766.57
合计	44,268,766.57			44,268,766.5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收购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舜食品”)产生商誉人民币 44,268,766.57 元,天舜食品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天舜食品的销售预算确定,并采用 13%的折现率。公司委托上海众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沪众评报字(2018)第 0140 号评估报告,经减值测算,本公司未发现商誉有减值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芳香植物生产基地改建	6,987,535.44	426,741.00	1,203,172.44		6,211,104.00
杭州天舜厂房改造	625,159.60	731,304.00	267,115.36		1,089,348.24
浦佳办公楼装修费		275,308.66	41,897.56		233,411.10
合计	7,612,695.04	1,433,353.66	1,512,185.36		7,533,863.34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064,041.62	5,454,108.34	25,445,125.99	5,321,449.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147,878.71	1,029,573.75	5,062,131.85	1,006,784.87
可抵扣亏损	4,719,420.70	1,093,177.86	734,771.88	183,692.98
递延收益	1,392,317.92	323,079.48	310,000.00	46,500.00
待税务批准的坏账核销	1,140,754.28	171,113.14		
合计	38,464,413.23	8,071,052.57	31,552,029.72	6,558,427.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补贴收入			4,517,100.00	677,565.00
应收利息	3,723,831.51	583,037.88	1,292,978.63	193,946.79
折旧差异	60,975.11	15,243.78	1,467.22	366.81
合计	3,784,806.62	598,281.66	5,811,545.85	871,878.6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1,199,168.01	2,232,312.64
待弥补亏损	6,531,695.93	3,162,790.7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0.00	200.00
合计	7,731,063.94	5,395,303.3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604,721.27	
2018年	11,366.30	11,366.30	
2019年	46,880.16	46,880.16	
2020年	837,542.09	837,542.09	
2021年	1,662,280.89	1,662,280.89	
2022年	2,638,289.17		
合计	5,196,358.61	3,162,790.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可抵扣亏损无到期时限。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厂房设备款	4,948,242.25	7,651,883.16
预付软件款	3,211,175.53	1,962,735.86
预付增资款	79,560,000.00	
合计	87,719,417.78	9,614,619.02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335,5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
合计	16,335,500.00	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质押借款系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银行借款美元 250 万元。

2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26,323,504.98	120,916,763.65
合计	126,323,504.98	120,916,763.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4、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099,711.06	47,360,763.05
预收租金	183,333.43	353,473.93
合计	19,283,044.49	47,714,236.9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5、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934,596.99	175,051,471.99	173,287,222.08	13,698,846.9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392.20	16,677,168.84	16,625,830.23	81,730.81
三、辞退福利		120,443.00	120,44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1,964,989.19	191,849,083.83	190,033,495.31	13,780,577.7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732,541.85	149,605,611.41	147,937,463.86	13,400,689.40
二、职工福利费		4,075,008.46	4,075,008.46	
三、社会保险费	7,222.55	10,145,019.92	10,178,962.55	-26,72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99.06	8,712,367.86	8,750,386.02	-32,419.10
工伤保险费	952.47	651,710.77	647,739.29	4,923.95

生育保险费	671.02	780,941.29	780,837.24	775.07
四、住房公积金	-8,823.88	6,423,079.59	6,409,775.95	4,479.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3,656.47	3,581,957.62	3,465,216.27	320,397.8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残疾人保障金		920,794.99	920,794.99	
九、董事会津贴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1,934,596.99	175,051,471.99	173,287,222.08	13,698,846.9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1,123.15	16,148,875.47	16,097,794.25	82,204.37
2、失业保险费	-730.95	528,293.37	528,035.98	-473.56
合计	30,392.20	16,677,168.84	16,625,830.23	81,730.81

26、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546,304.49	20,988,019.52
企业所得税	16,320,929.83	11,654,189.87
个人所得税	929,588.14	1,033,691.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9,838.27	1,099,904.02
河道管理费	65,076.93	326,566.06
土地使用税	277,354.49	277,104.48
印花税	262,513.01	42,736.43
教育费附加	1,028,548.31	1,066,711.42
房产税	535,181.67	764,917.47
合计	41,085,335.14	37,253,840.59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2,885,195.75	1,716,939.34
押金	2,117,806.63	1,716,306.47
其他	2,103,997.59	3,378,829.35
暂借款	935,789.71	4,922,398.43
合计	8,042,789.68	11,734,473.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它应付款。

2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10,000.00	1,476,000.00	393,682.08	1,392,317.92	
合计	310,000.00	1,476,000.00	393,682.08	1,392,317.9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引进智能化节能环保食品生产线设备技改项目（注 1）		1,416,000.00	273,682.08		1,142,317.92	与资产相关
凉味剂 WS-3、WS-23 抗凝技术研究与应用（注 2）	250,000.00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芬顿试剂在香料废水处理过程中的应用研究（注 3）	60,000.00	6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10,000.00	1,476,000.00	393,682.08		1,392,317.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子公司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收到杭州市西湖区拨付的引进智能化节能环保食品生产线设备技改项目资金 1,416,000.00 元（拨款文号：西发改[2016]75 号），按购买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注 2：子公司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收到濮阳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拨付的凉味剂 WS-3、WS-23 抗凝技术与工业化应用项目资金 500,000.00 元(拨款文号：濮财指[2015]558 号)，并支付项目合作单位合肥工业大学 250,000.00 元，按购买设备的折旧年限进行摊销。

注 3：子公司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累计收到濮阳市财政集中收付中心拨付的芬顿试剂在香料废水处理中的应用研究项目资金 120,000.00 元(拨款文号：濮财预[2016]463 号，项目总经费 120,000.00 元)。本年项目已验收结转。

30、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000.00						32,000.00

31、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0,648,636.81		7,793,486.61	802,855,150.20
合计	810,648,636.81		7,793,486.61	802,855,150.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7,793,486.61 元，系公司收购河南华龙少数股东权益的溢价，详见本附注九、2(1)之说明。

3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2,036.67	-3,889,478.91			-2,539,620.23	-1,349,858.68	-3,261,656.9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2,036.67	-3,889,478.91			-2,539,620.23	-1,349,858.68	-3,261,656.9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2,036.67	-3,889,478.91			-2,539,620.23	-1,349,858.68	-3,261,656.9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3、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120,616.49	16,794,785.78		96,915,402.27
合计	80,120,616.49	16,794,785.78		96,915,402.2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法定盈余公积增加系母公司根据本年净利润的10%计提。

34、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8,719,305.89	573,600,006.2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8,719,305.89	573,600,006.2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171,261.77	190,828,507.9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94,785.78	17,709,208.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4,000,000.00	128,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2,095,781.88	618,719,305.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300,841,003.41	1,869,322,998.62	2,260,106,772.07	1,788,712,010.17
其他业务	24,079,559.63	11,661,799.04	21,257,506.53	10,042,123.22
合计	2,324,920,563.04	1,880,984,797.66	2,281,364,278.60	1,798,754,133.39

3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68,102.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62,468.48	3,851,093.14
教育费附加	3,126,664.52	3,514,096.43
房产税	1,968,737.45	1,290,360.62
土地使用税	778,936.40	668,204.60
车船使用税	18,406.47	12,996.93
印花税	1,232,660.37	480,143.34
河道费	265,203.76	593,284.80
合计	10,853,077.45	10,678,282.61

3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	64,125,292.83	56,903,478.25
运费	26,792,442.60	22,354,514.53
业务招待费	13,657,075.85	14,345,818.22
销售服务费	3,942,609.79	8,903,796.88
差旅费	8,437,617.25	8,141,836.33
租赁费	7,854,726.02	8,840,375.29
办公费	5,465,086.26	4,076,370.66
折旧摊销	1,667,536.44	594,907.38
其他	120,465.06	129,642.62
合计	132,062,852.10	124,290,740.16

3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	88,065,971.38	82,833,208.50
办公费	14,981,592.18	14,281,566.70
折旧摊销	7,530,239.75	8,815,800.81
研发费用	6,349,600.47	7,518,599.14

租赁费	8,386,447.61	7,739,121.18
差旅费	4,979,711.50	4,958,503.83
中介服务费	4,734,737.62	3,551,646.94
业务招待费	3,846,530.89	3,134,066.06
交通费	3,328,295.57	2,673,230.74
税金		1,009,517.68
存货报废	2,402,933.55	
其他	161,657.35	113,071.89
合计	144,767,717.87	136,628,333.47

3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支出	208,679.49	9,582.08
其他利息支出	51,561.78	25,123.59
减：利息收入	-36,076,475.64	-24,349,120.70
汇兑损益	5,617,499.47	4,441,029.51
票据贴现息	5,650.67	916.67
手续费	1,311,467.42	3,472,905.19
合计	-28,881,616.81	-16,399,563.66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手续费主要系公司开立信用证费用。

40、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60,863.50	717,500.68
二、存货跌价损失	6,359,391.89	2,358,184.02
合计	9,220,255.39	3,075,684.70

4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381.84
理财产品收益	2,885,435.74	8,008,768.40
合计	2,885,435.74	8,115,150.24

42、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4,346,062.00	
其他	225,031.84	48,903.32	225,031.84
合计	225,031.84	14,394,965.32	225,031.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13,410,200.00	与收益相关
改造天然香料技术升级扩大产能项目		456,0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280,612.00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经费		57,25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346,062.00	

43、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343.29	43,291.07	24,343.29
对外捐赠	815,275.00	738,075.00	815,275.00
其他	490,604.07	71,351.65	490,604.07
合计	1,330,222.36	852,717.72	1,330,222.36

44、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9,956,083.50	49,537,670.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6,222.27	1,262,096.07
合计	38,169,861.23	50,799,766.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4,340,907.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151,136.1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996,840.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878,951.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708,572.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2,263.63
所得税费用	38,169,861.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32

4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及递延收益	17,603,534.00	14,200,062.00
利息收入	33,645,622.76	29,015,703.80
收到往来款	14,500,000.00	
保险赔付款		5,991,305.04
其他	4,195,571.93	1,489,061.97
合计	69,944,728.69	50,696,132.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运输费	33,867,895.39	24,694,507.89
办公费	20,656,051.67	18,296,137.36
业务招待费	17,503,606.74	17,479,884.28
租赁费	17,195,045.30	16,515,239.86
支付往来款	16,280,000.00	
差旅费	13,417,328.75	13,100,340.16
销售服务费	4,067,138.09	5,273,575.93
中介服务费	5,068,821.88	3,551,646.94
银行手续费	1,311,467.42	3,472,905.19
捐赠款	815,275.00	738,075.00
保证金		1,000,000.00
购买日前印尼天舜暂借款		10,547,961.83
其他	9,544,678.77	5,207,830.50
合计	139,727,309.01	119,878,104.94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舜借款质押其他货币资金	19,000,000.00	
收购河南华龙少数股东股权	18,900,000.00	
分红手续费	98,727.46	186,067.18
送股手续费		160,000.00
合计	37,998,727.46	346,067.18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6,171,046.52	194,443,269.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20,255.39	3,075,684.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980,678.47	20,822,174.47
无形资产摊销	1,402,191.11	1,386,221.4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12,185.36	798,480.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5,967.07	794,320.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343.2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14,614.65	-2,221,481.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5,435.74	-8,115,150.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2,625.33	1,961,73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3,596.94	-699,632.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673.42	-10,770,37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310,886.21	14,249,608.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866,137.83	-58,557,776.14
其他	-255,046.28	345,47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03,292.81	157,512,556.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46,429,271.07	482,265,319.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2,265,319.24	282,705,926.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836,048.17	199,559,393.1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618,725.61	1,788,18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45,810,545.46	480,477,134.7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6,429,271.07	482,265,319.2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银行存款中结构性存款人民币余额 666,000,000.00 元，期初银行存款中结构性存款人民币余额 445,000,000.00 元，按与银行的协议不能提前支取，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披露。

4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000,000.00	印尼天舜境外借款 250 万美元之保证金，担保期限截止 2018 年 5 月 7 日止。
投资性房地产	21,718,412.31	系公司自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取得 4 亿元综合授信的抵押物，抵押期限至 2018 年 4 月 28 日止。
合计	40,718,412.31	

4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26,843.15	6.5342	18,471,158.51
欧元	41,450.94	7.8023	323,412.67
印尼卢比	16,937,347,621.39	0.00048246	8,171,592.74
新加坡元	7,231.89	4.8831	35,314.0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663,883.07	6.5342	17,406,344.76
欧元	99,396.59	7.8023	775,522.01
印尼卢比	3,075,810,264.66	0.00048246	1,483,955.42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00.00	6.5342	3,267.10
印尼卢比	525,568,210.00	0.00048246	253,565.6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500,000.00	6.5342	16,335,500.00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13,429.50	6.5342	3,354,851.04
欧元	160,695.64	7.8023	1,253,795.59
印尼卢比	8,406,258,189.50	0.00048246	4,055,683.32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1,878.27	6.5342	77,614.9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为经营地主要使用货币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尼卢比	为经营地主要使用货币
新加坡天舜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美元	为经营地主要使用货币
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尼卢比	为经营地主要使用货币
印尼天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尼卢比	为经营地主要使用货币

5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扶持企业发展基金	14,235,000.00	其他收益	14,235,000.00
职业培训补贴	690,459.00	其他收益	690,459.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510,000.00	其他收益	510,000.00
递延收益	1,476,000.00	其他收益/递延收益	393,682.08

研发费用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其他	392,075.00	其他收益	392,075.00
合计	17,603,534.00		16,521,216.08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北和公路 680 号	制造、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凯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299 号	办公房屋租赁	100%		设立
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	美国	55 CARTER DRIVE STE 103 EDISON NJ 08817	采购、销售	100%		设立
上海乐豪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静安区高平路 733 号 601 室	销售	100%		设立
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 33 号 8 幢 401 室	种植、销售	100%		设立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北和公路 680 号 A 区 101 室	销售	100%		设立
天津爱普北方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华苑产业区华天道 8 号海泰信息广场 C 座 1112、1113 室	销售		100%	设立
沈阳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206 号 3-806 房间	销售		100%	设立
郑州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	郑州市二七区政通路 68 号院 8 号楼 2713 号	销售		100%	设立

大连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市甘井子区中华西路18号1108室	销售		100%	设立
广州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市荔湾区浣花路109号8081房	销售		100%	设立
北京爱普凯信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一号院2号楼1311	销售		100%	设立
四川爱普食品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市成华区踏水桥北街2号1幢1层9号	销售		100%	设立
青岛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33号2030-2032户	销售		100%	设立
厦门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市湖里区枋钟路2370号803单元	销售		100%	设立
西安爱普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九路海博广场46幢1单元11108室	销售		100%	设立
武汉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市江汉区马场二路146号(科瑞兹孵化器)3栋4层402室	销售		100%	设立
重庆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118号1幢24-10#、24-11#	销售		100%	设立
南京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155号2幢210室	销售		100%	设立
昆明爱普凯信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日新中路润城第一大道2栋1503室	销售		100%	设立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濮阳	濮阳市高新区经二路中段路东纬一路交叉口	制造	95%		设立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闸北区广中西路777弄91、99号803、805室	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沈阳浦佳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沈阳	沈阳市和平区太原南街90号(2201、2214、2215、2216、2217)	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徐行镇曹新公路33号8幢301室	研发	51%		设立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市嘉定区曹新公路33号8幢415室	研发	51%		设立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PT APPLE FLAVORS & FRAGRANCES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Golf Lake Residence, Rukan Paris Blok A No 82-83, Kel. Cengkareng Timur, kec. Cengkareng, Jakarta Barat 11730	制造、销售	80%		设立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市双浦镇周富村新塘1组80号	制造、销售	45.6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加坡天舜控股有限公司 (SINGAPORE TISSIN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80 Robinson Road, #02-00, Singapore 068898	投资		32.9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印尼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PT. TISSIN FOODS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Golf Lake Residence, Rukan Paris Blok A No	制造、销售		31.4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2-83, Kel. Cengkareng Timur, kec. Cengkareng, Jakarta Barat 11730				
印尼天舜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PT. TISSIN FOODS TRADING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Golf Lake Residence, Rukan Paris Blok A No 71, Kel. Cengkareng Timur, kec. Cengkareng, Jakarta Barat 11730	采购、销售		31.33%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爱普股份持股比例 45.65%，原实际控制人宣鑫龙持股比例 30.44%，在天舜食品董事会中爱普股份占三分之二席位，对董事会审议事项有决定权。公司总经理由董事会选聘的外部职业经理人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由爱普股份委派，故爱普股份对天舜食品的经营管理上能实施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注）	5%	3,020,842.74	501,171.18	1,402,066.59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49%	57,844.84		857,560.51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49%	3,193,020.46	2,156,000.00	13,911,142.65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20%	-371,450.81		4,716,777.53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54.35%	6,296,095.18		58,358,371.03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49%	-196,567.66		290,825.4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母公司收购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11,106,513.39 元。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24,517,208.09	16,345,679.33	40,862,887.42	12,571,555.76	250,000.00	12,821,555.76	19,242,929.69	17,293,474.73	36,536,404.42	14,973,407.79	310,000.00	15,283,407.79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1,784,168.20	2,917.94	1,787,086.14	36,962.66		36,962.66	1,653,099.30	4,646.82	1,657,746.12	25,673.33		25,673.33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93,692,688.33	1,462,496.16	95,155,184.49	66,765,097.44		66,765,097.44	70,445,296.43	856,704.29	71,302,000.72	45,028,281.97		45,028,281.97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6,569,002.82	18,958,092.38	25,527,095.20	1,832,145.54	4,822.04	1,836,967.58	16,052,703.46	11,231,533.37	27,284,236.83	61,776.34	42.97	61,819.31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138,478,954.90	69,623,807.21	208,102,762.11	105,133,568.41	1,213,897.54	106,347,465.95	79,120,978.51	26,929,812.51	106,050,791.02	13,395,633.95	323.84	13,395,957.79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499,371.65	98,053.25	597,424.90	3,903.55		3,903.55	929,808.58	64,871.25	994,679.8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73,532,904.74	7,854,656.69	7,854,656.69	6,006,018.69	45,689,609.95	2,102,561.36	2,102,561.36	2,702,202.30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1,320,390.68	118,050.69	118,050.69	55,573.07	673,509.56	45,839.34	45,839.34	-76,401.44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341,649,703.38	6,516,368.30	6,516,368.30	1,932,576.59	220,339,629.06	5,566,106.36	5,566,106.36	-1,173,629.99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111,832.76	-1,857,254.04	-3,532,289.90	-3,397,794.97		168,827.78	475,377.52	-396,173.78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	160,031,456.27	10,581,922.95	9,100,462.93	41,306,719.76	9,159,003.67	-279,005.10	-371,979.32	-16,326,210.07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401,158.48	-401,158.48	-457,774.55		-5,320.17	-5,320.17	-36,543.03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适用 不适用**(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以现金形式收购子公司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华龙）42%的少数股东权益，自 2017 年 6 月起，公司持有河南华龙 95%的权益，原股东申守攻持有河南华龙 5%的权益。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8,9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8,900,0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106,513.39
差额	7,793,486.61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7,793,48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及时可靠的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从而将风险控制在限定范围内。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的主要金融风险为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公司认为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95.08%的应收账款账龄在 6 个月以内，且应收账款前 5 名占比为 11.23%，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逾期风险及信用集中风险。

2、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货币资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负债余额为 2.25 亿元，货币资金余额为 10.31 亿元，同时本年 12 月公司与招商银行新签订了 3 亿元的综合授信合同，不存在重大的流动性风险。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期末存在美元借款 250 万元，借款利率按市场定价，3 个月期 LIBOR 利率上浮 95 个基点，每三个月调整一次；公司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境外子公司以及公司境外采购业务有关。爱普美国和天舜新加坡公司报表以美元记账，印尼爱普及印尼天舜公司报表以印尼卢比记账，期末境外子公司净资产占公司所有者权益的约 3%，影响较小；公司本年从境外采购食品配料约合人民币 4.06 亿元，其中由于外汇波动产生的风险，公司通过对产品市场售价的调整予以消化。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公司是由自然人控股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魏中浩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魏中浩。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爱普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3,695,862.96	3,402,338.26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88,979.70	7,700,1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未结清信用证

项目	币种	2017年12月31日未结清金额
未结清信用证	美元	10,888,022.42

未结清信用证	欧元	653,088.59
--------	----	------------

(2) 依据公司与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协议，公司拟继续向上海爱投实业有限公司租赁办公用房，年租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租赁期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3)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全资设立上海申舜食品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爱普香料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截止报告期末尚未缴纳出资。

(4)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参与设立上海爱普食品配料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20 万元人民币，占比 51%，截止报告期末尚未缴纳出资。

(5)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参与设立上海普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1020 万元人民币，占比 51%，截止报告期末尚未缴纳出资。

2、或有事项

(1).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13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8,000,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上述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分部信息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鉴于本公司经济特征相似性较多，本公司的经营业务未划分为经营分部，无相关信息披露。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尚在对赌期内的对赌协议及履行情况：

2016 年 11 月爱普股份以 8,400 万元人民币取得天舜食品 45.65%的股权。

天舜食品原实际控制人宣鑫龙承诺 2016 至 2018 年度经审计扣非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20 万元、1,000 万元、1,880 万元；三年累计不低于 3,500 万元。上述业绩承诺以下简称为“业绩承诺要求”。

经审计天舜食品 2017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1,028 万元，已达到业绩承诺目标。

十五、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880,715.96	100.00%	1,610,438.80	0.97%	165,270,277.16	160,655,998.85	100.00%	2,534,585.59	1.58%	158,121,413.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6,880,715.96	100.00%	1,610,438.80	0.97%	165,270,277.16	160,655,998.85	100.00%	2,534,585.59	1.58%	158,121,413.26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86,359,063.47		
7 月至 12 个月	247,014.94	12,350.75	5.00%
1 年以内小计	86,606,078.41	12,350.75	
1 至 2 年	846,228.22	169,245.64	20.00%
2 至 3 年	995,856.75	497,928.38	50.00%
3 年以上	930,914.03	930,914.03	100.00%
合计	89,379,077.41	1,610,438.8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	77,501,638.55		77,501,638.5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6,607.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40,754.28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占总金额比例
第一名	子公司	50,764,451.79		6 个月内	30.42%
第二名	子公司	23,601,232.41		注	14.15%
第三名	客户	3,610,197.63		6 个月内	2.16%
第四名	客户	2,424,162.56		6 个月内	1.45%
第五名	客户	2,248,478.00		6 个月内	1.35%
合计		82,648,522.39			49.53%

注: 其中账龄 6 个月以内的余额为 2,787,446.36 元, 账龄 3 年以上的余额为 20,813,786.05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170,167.27	100.00%	12,640.00	0.02%	72,157,527.27	5,271,872.80	100.00%	27,440.00	0.52%	5,244,432.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2,170,167.27	100.00%	12,640.00	0.02%	72,157,527.27	5,271,872.80	100.00%	27,440.00	0.52%	5,244,432.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	117,727.27		
7 月至 12 个月	20,000.00	1,000.00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7,727.27	1,000.00	
1 至 2 年	26,000.00	5,20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3 年以上	6,440.00	6,440.00	100.00%
合计	170,167.27	12,64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子公司	72,000,000.00		72,000,0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8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72,000,000.00	5,000,000.00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169,000.00	221,000.00
业务备用金		43,747.62
押金	440.00	6,440.00
其他	727.27	685.18
合计	72,170,167.27	5,271,872.8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暂借款	65,000,000.00	1 年以内	90.06%	
第二名	子公司暂借款	5,000,000.00	3 年以上	6.93%	
第三名	子公司暂借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2.77%	
第四名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40,000.00	2 年以内	0.06%	4,000.00
第五名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31,000.00	6 个月以内	0.04%	
合计		72,071,000.00		99.86%	4,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04,521,633.41		604,521,633.41	471,120,394.00		471,120,394.00
合计	604,521,633.41		604,521,633.41	471,120,394.00		471,120,394.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爱普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4,066,800.00	114,501,239.41		228,568,039.41		
上海爱普植物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上海凯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爱普香料(美国)有限公司	14,709,714.00			14,709,714.00		
上海爱普香料种植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河南华龙香料有限公司	7,950,000.00	18,900,000.00		26,850,000.00		
上海傲罗迈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765,000.00			765,000.00		
上海浦佳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上海乐豪食品配料有限公司	52,500,000.00			52,500,000.00		

印尼爱普香料有限公司	21,418,880.00			21,418,880.00		
杭州天舜食品有限公司	84,000,000.00			84,000,000.00		
上海法馨香料技术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合计	471,120,394.00	133,401,239.41		604,521,633.4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50,509,780.52	375,718,063.18	518,994,342.80	335,305,040.20
其他业务	20,656,503.17	16,747,489.83	19,497,570.81	16,087,048.61
合计	571,166,283.69	392,465,553.01	538,491,913.61	351,392,088.81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1,609,150.48	75,045,384.00
理财产品收益	2,566,860.39	8,008,768.40
合计	84,176,010.87	83,054,152.40

十六、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623.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521,216.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80,847.23	
所得税影响额	-3,180,287.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03,639.16	
合计	11,658,066.3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4	0.4505	0.4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1	0.4141	0.41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魏中浩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6 日